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u>页次</u>
一、审计报告	1-6
二、财务报表	7-18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7-8
(二) 合并利润表	9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10
(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五)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3-14
(六) 母公司利润表	15
(七)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6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7-18
三、财务报表附注	19-195

审计报告

中汇会审[2026]6565号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能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宁波能源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宁波能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

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三十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四十六）的披露。

宁波能源公司主要业务包括热电联产、生物质发电、抽水蓄能发电、融资租赁、煤炭贸易等多种类型。2025年度，宁波能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87,498,271.24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宁波能源公司的一项关键业绩指标，可能存在宁波能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宁波能源公司收入确认，我们执行了以下主要审计程序：

（1）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的合理性，测试其运行的有效性；

（2）取得宁波能源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结合宁波能源公司实际业务经营情况以及相关交易的合同条款，检查相关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与《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相一致；

（3）结合财务报表审计的重要性水平，对本期重要的客户的销售收入进行抽样，取得销售合同台账，选取样本，检查相关的销售合同、蒸汽销售量汇总表及结算单、上网电量汇总表、电量月报表及结算单、货权转移凭据、销售发票等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检查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

（4）按照抽样原则选择本期重要客户，函证年末的应收账款余额及本期销售额；

(5) 对营业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确认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6)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按客户及业务类型等进行收入及毛利率的波动分析，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的波动。

(二) 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二十一）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十一）的披露。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宁波能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与融资租赁业务相关的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含一年内到期的部分）为4,373,060,650.12元，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47,835,834.05元，分别较期初增长34.74%和19.85%。宁波能源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实际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由于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宁波能源公司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我们执行了以下主要审计程序：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融资租赁业务相关应收款的信用管理及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包括管理层的信贷审批、租赁物询比价、租赁与担保方合规性审查、贷后管理等，评价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测试其运行的有效性；

(2) 采用抽样的方法，对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估计的合理性进行复核。重点复核划分为关注类和风险类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判断其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重点查看承租人的历史付款记录、承租人及保证人的财务状况、承租人生产运营状况及所处行业的状况，分析未来现金流量预测的金额和时点的合理性；

(3) 对采用组合方式计提的减值准备，结合宁波能源公司的历史数据、当期

以及未来的经济状况，对使用的关键假设进行分析，以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合理性。在分析的基础上获取管理层的计算表并复核计算的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5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宁波能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宁波能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宁波能源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宁波能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宁波能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宁波能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宁波能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

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6年4月17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会合01表-1

编制单位：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行次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	671,605,637.50	839,885,555.39
结算备付金		2	-	-
拆出资金		3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4	323,919,950.78	323,672,315.54
衍生金融资产		5	-	-
应收票据	五(三)	6	32,689,919.96	50,374,867.19
应收账款	五(四)	7	1,555,941,395.32	1,474,628,581.94
应收款项融资	五(五)	8	5,915,747.90	28,038,421.29
预付款项	五(六)	9	65,336,887.43	6,271,497.52
应收保费		10	-	-
应收分保账款		11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2	-	-
其他应收款	五(七)	13	6,611,030.57	14,935,983.90
其中：应收利息		14	-	-
应收股利		15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	-	-
存货	五(八)	17	155,798,478.28	146,898,311.59
其中：数据资源		18	-	-
合同资产		19	-	-
持有待售资产		2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九)	21	924,336,671.77	743,256,771.70
其他流动资产	五(十)	22	193,360,565.62	252,232,451.23
流动资产合计		23	3,935,516,285.13	3,880,194,757.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24	-	-
债权投资		25	-	-
其他债权投资		26	-	-
长期应收款	五(十一)	27	3,400,888,144.30	2,462,495,323.03
长期股权投资	五(十二)	28	3,114,205,036.88	2,734,532,793.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十三)	30	12,491,468.00	12,491,468.00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四)	31	178,775,076.24	185,792,684.28
固定资产	五(十五)	32	5,002,496,579.18	4,503,207,798.35
在建工程	五(十六)	33	453,107,321.63	482,027,518.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34	-	-
油气资产		35	-	-
使用权资产	五(十七)	36	34,540,273.04	11,592,901.81
无形资产	五(十八)	37	390,698,296.40	401,326,570.39
其中：数据资源		38	-	-
开发支出		39	-	-
其中：数据资源		40	-	-
商誉	五(十九)	41	15,087,794.47	13,002,322.45
长期待摊费用	五(二十)	42	11,144,282.29	14,481,720.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二十一)	43	239,136,902.84	191,506,222.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二十二)	44	208,622,136.16	317,682,646.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	13,061,193,311.43	11,330,139,969.33
资产总计		46	16,996,709,596.56	15,210,334,726.6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会合01表-2

编制单位: 宁波德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行次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二十三)	47	1,865,849,562.31	1,953,181,457.56
向中央银行借款		48		
拆入资金		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50		
衍生金融负债		51		
应付票据	五(二十四)	52	58,316,752.40	63,599,840.34
应付账款	五(二十五)	53	495,340,116.76	568,208,125.63
预收款项	五(二十六)	54	1,840,055.35	1,553,791.07
合同负债	五(二十七)	55	27,415,011.53	6,972,084.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6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57		
代理买卖证券款		58		
代理承销证券款		59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八)	60	30,291,650.12	21,665,871.35
应交税费	五(二十九)	61	56,888,896.31	56,052,116.52
其他应付款	五(三十)	62	190,626,577.23	211,340,632.38
其中: 应付利息		63	-	-
应付股利		64	4,200,000.00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65		
应付分保账款		66		
持有待售负债		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三十一)	68	1,729,045,800.17	1,818,400,235.54
其他流动负债	五(三十二)	69	1,015,911,136.81	1,023,187,620.71
流动负债合计		70	5,471,525,558.99	5,724,161,775.5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71	-	-
长期借款	五(三十三)	72	4,306,915,314.18	3,885,875,622.03
应付债券		73		
其中: 优先股		74		
永续债		75		
租赁负债	五(三十四)	76	25,729,728.36	4,738,981.11
长期应付款	五(三十五)	77	332,407,156.86	145,879,595.5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8		
预计负债		79		
递延收益	五(三十六)	80	175,720,322.88	146,553,296.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三十一)	81	12,659,013.45	4,113,463.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三十七)	82	150,092,145.66	126,152,123.37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	5,003,523,681.39	4,313,313,081.80
负债合计		84	10,475,049,240.38	10,037,474,857.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三十八)	85	1,117,627,485.00	1,117,627,485.00
其他权益工具	五(三十九)	86	1,015,092,465.77	-
其中: 优先股		87		
永续债		88	1,015,092,465.77	-
资本公积	五(四十一)	89	1,358,930,256.62	1,361,010,543.14
减: 库存股		90		
其他综合收益		91	3,668,742.62	7,487,592.23
专项储备	五(四十二)	92	269,601.47	541,081.62
盈余公积	五(四十三)	93	200,934,239.16	179,401,375.33
一般风险准备	五(四十四)	94	5,074,026.74	3,929,705.42
未分配利润	五(四十五)	95	1,812,474,349.61	1,669,988,974.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6	5,514,071,166.99	4,339,986,756.92
少数股东权益		97	1,007,589,189.19	832,873,112.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8	6,521,660,356.18	5,172,859,869.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9	16,996,709,596.56	15,210,334,726.6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5年度

会合02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注释号	行次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	3,787,498,271.24	4,242,119,719.88
其中：营业收入	五(四十六)	2	3,787,498,271.24	4,242,119,719.88
利息收入		3	-	-
已赚保费		4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	-
二、营业总成本		6	3,665,774,696.43	4,258,390,311.58
其中：营业成本	五(四十六)	7	3,052,197,918.02	3,660,437,341.64
利息支出		8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	-
退保金		10	-	-
赔付支出净额		11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	-
保单红利支出		13	-	-
分保费用		14	-	-
税金及附加	五(四十七)	15	37,149,047.00	30,344,904.31
销售费用	五(四十八)	16	110,003,793.10	105,621,886.03
管理费用	五(四十九)	17	253,550,439.79	250,895,257.20
研发费用	五(五十)	18	53,146,530.16	45,341,018.73
财务费用	五(五十一)	19	159,726,968.36	165,749,903.67
其中：利息费用		20	166,544,630.43	166,755,316.82
利息收入		21	5,529,492.60	7,583,812.85
加：其他收益	五(五十二)	22	74,477,937.13	63,289,626.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三)	23	284,832,137.00	357,777,557.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	280,201,108.60	279,177,176.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5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四)	28	-21,439,581.92	-30,933,879.8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五)	29	-12,694,121.03	-9,223,823.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六)	30	-21,297.67	-82,075.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七)	31	-2,744,690.48	1,820,219.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	444,133,957.84	366,377,032.42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五十八)	33	17,884,224.61	12,520,591.38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五十九)	34	3,552,288.74	443,100.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	458,465,893.71	378,454,523.64
减：所得税费用	五(六十)	36	35,609,277.16	41,022,513.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	422,856,616.55	337,432,010.51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	422,856,616.55	337,432,010.5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	347,899,149.10	284,964,386.84
2. 少数股东损益		41	74,957,467.45	52,467,623.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	-3,818,849.61	3,961,779.6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	-3,818,849.61	3,961,779.61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5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48	-	-
5. 其他		49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	-3,818,849.61	3,961,779.6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	-
2.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	-
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3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4	-	-
5. 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准备		55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6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57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	-3,818,849.61	3,961,779.61
9. 其他		59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	-	-
七、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	419,037,766.94	341,393,790.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2	344,080,299.49	288,926,166.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3	74,957,467.45	52,467,623.6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二)	64	0.2978	0.255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二)	65	0.2978	0.25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会合03表

编制单位：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行次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3,655,521,051.82	4,270,407,177.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5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6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7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	310,472,786.92	218,362,933.62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9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0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1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	4,578,874.23	26,040,402.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三)1	13	145,697,321.08	136,029,057.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	4,116,270,034.05	4,650,839,571.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	2,631,396,713.45	3,311,714,533.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6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7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8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9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	102,108,016.50	79,133,193.07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1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	389,297,216.19	385,093,689.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	241,103,357.60	203,298,340.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三)1	24	136,000,511.05	102,729,235.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	3,499,905,814.79	4,081,968,99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	616,364,219.26	568,870,579.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	1,495,774,145.25	1,354,705,114.8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	308,112,452.76	272,876,220.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	16,651,318.36	30,364,983.2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三)2	31	57,561,725.63	21,202,785.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	1,878,099,642.00	1,679,149,104.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	578,788,870.82	567,864,931.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	2,907,646,243.25	2,277,458,652.4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5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6	52,879,308.69	6,521,267.1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三)2	37	249,424,252.09	68,881,951.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	3,788,738,674.85	2,920,726,802.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	-1,910,639,032.85	-1,241,577,698.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	1,199,005,283.93	8,9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1	199,005,283.93	8,9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	5,894,789,740.75	5,093,466,756.1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3	2,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	223,188,250.27	162,112,832.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五(六十三)3	45	9,316,983,274.95	6,264,529,588.4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	7,609,824,715.90	4,942,217,853.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	361,222,563.15	347,167,184.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8	21,247,954.17	16,337,609.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	210,926,420.99	158,626,416.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五(六十三)3	50	8,181,973,700.04	5,448,011,455.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	1,135,009,574.91	816,518,133.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	3,276,059.31	270,641.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	-155,989,179.37	144,081,656.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	816,137,316.60	672,055,660.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	660,148,137.23	816,137,316.6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会计04表-1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1,117,627,485.00	-	-	-	1,361,010,543.14	-	7,487,592.23	541,081.62	179,401,375.33	3,929,705.42	1,669,988,974.18	832,873,112.37	5,172,859,869.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期初余额	1,117,627,485.00	-	-	-	1,361,010,543.14	-	7,487,592.23	541,081.62	179,401,375.33	3,929,705.42	1,669,988,974.18	832,873,112.37	5,172,859,869.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015,092,465.77	-	-2,080,285.52	-	-3,818,849.61	-271,480.15	21,532,863.83	1,144,321.32	142,485,375.43	174,716,076.82	1,348,800,486.8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3,818,849.61	-	-	-	-	347,899,149.10	74,957,467.45	419,037,766.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000,000,000.00	-	-1,586,995.43	-	-	-	-	-	-	121,006,563.54	1,119,419,568.1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1,000,000,000.00	-	-	-	-	-	-	-	-	199,005,283.93	199,005,283.9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1,586,995.43	-	-	-	-	-	-	-77,998,720.39	-79,585,715.82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21,532,863.83	-21,247,954.17	-188,892,076.92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1,532,863.83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167,644,122.75	-21,247,954.17	-188,892,076.92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271,480.15	-	-	-	-	-271,480.15
1. 本期提取	-	-	-	-	-	-	-	16,553,214.93	-	-	-	-	16,553,214.93
2. 本期使用	-	-	-	-	-	-	-	16,824,695.08	-	-	-	-	16,824,695.08
(六) 其他	-	-	15,092,465.77	-	-493,291.09	-	-	-	-	-	-15,092,465.77	-	-993,291.09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7,627,485.00	-	1,015,092,465.77	-	1,358,930,258.62	-	3,668,742.62	269,601.47	200,934,239.16	5,074,026.74	1,812,474,349.61	1,007,589,189.19	6,521,660,356.18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5年度

会计04表-2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期期末余额	1,117,627,485.00	-	-	-	1,351,174,534.95	14,086,878.45	3,525,812.62	464,600.39	148,158,984.06	3,095,293.22	1,584,745,513.56	793,139,815.59	4,987,845,160.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7,627,485.00	-	-	-	1,351,174,534.95	14,086,878.45	3,525,812.62	464,600.39	148,158,984.06	3,095,293.22	1,584,745,513.56	793,139,815.59	4,987,845,160.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9,836,008.19	-14,086,878.45	3,961,779.61	76,481.23	31,242,391.27	834,412.20	85,243,460.62	39,733,296.78	186,014,708.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961,779.61	-	-	-	284,964,386.84	52,467,623.67	341,393,790.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9,968,152.64	-14,086,878.45	-	-	-	-	-	10,205,862.50	34,260,893.5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249,041.05	-14,086,878.45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9,719,111.59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31,242,391.27	834,412.20	-199,720,926.22	-22,940,189.39	-190,584,312.14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1,242,391.27	-	-31,242,391.27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834,412.20	-834,412.20	-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167,644,122.75	-22,940,189.39	-190,584,312.14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76,481.23	-	-	-	-	76,481.23
1. 本期提取	-	-	-	-	-	-	-	11,027,393.29	-	-	-	-	11,027,393.29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132,144.45	-	-	-	-	-	-	-	-132,144.45
四、本期末余额	1,117,627,485.00	-	-	-	1,361,010,543.14	-	7,487,592.23	541,081.62	179,401,375.33	3,929,705.42	1,669,988,974.18	832,873,112.37	5,172,859,869.2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1

编制单位：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行次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53,524,772.48	345,919,474.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	-
衍生金融资产		3	-	-
应收票据		4	-	-
应收账款	十七（一）	5	8,213,043.33	9,064,460.14
应收款项融资		6	-	-
预付款项		7	516,101.78	444,249.33
其他应收款	十七（二）	8	1,838,407,530.30	2,153,198,408.68
其中：应收利息		9	-	-
应收股利		10	4,440,000.00	-
存货		11	61,373.37	86,249.07
其中：数据资源		12	-	-
合同资产		13	-	-
持有待售资产		14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	-	-
其他流动资产		16	40,198.09	1,200,493.65
流动资产合计		17	2,000,763,019.35	2,509,913,335.7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8	-	-
其他债权投资		19	-	-
长期应收款		20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三）	21	5,052,473,390.57	4,254,373,235.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	12,491,468.00	12,491,468.00
投资性房地产		24	-	-
固定资产		25	174,740,168.01	186,975,477.30
在建工程		26	57,090,095.84	23,219,070.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27	-	-
油气资产		28	-	-
使用权资产		29	8,975,472.18	-
无形资产		30	16,043,711.95	17,376,964.05
其中：数据资源		31	-	-
开发支出		32	-	-
其中：数据资源		33	-	-
商誉		34	-	-
长期待摊费用		35	1,062,428.49	1,366,219.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	44,198,642.21	28,078,479.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	194,484,365.58	199,421,332.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	5,561,559,742.83	4,723,302,246.75
资产总计		39	7,562,322,762.18	7,233,215,582.4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2

编制单位：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行次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	525,387,230.55	600,389,02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41		
衍生金融负债		42		
应付票据		43		
应付账款		44	8,986,096.05	2,661,832.61
预收款项		45	319,649.42	180,397.58
合同负债		46	-	-
应付职工薪酬		47	5,391,466.19	4,385,558.11
应交税费		48	2,125,446.51	1,165,831.89
其他应付款		49	600,565,958.04	597,775,288.05
其中：应付利息		50	-	-
应付股利		51	-	-
持有待售负债		52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	233,928,793.47	598,078,441.45
其他流动负债		54	1,002,427,210.55	1,012,238,053.33
流动负债合计		55	2,379,131,850.78	2,816,874,430.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6	1,097,495,000.00	1,404,970,000.00
应付债券		57		
其中：优先股		58		
永续债		59		
租赁负债		60	6,845,779.79	-
长期应付款		61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2	-	-
预计负债		63	-	-
递延收益		64	26,556,524.84	7,536,779.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66	2,628,982.04	1,939,069.61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	1,133,526,286.67	1,414,445,848.98
负债合计		68	3,512,658,137.45	4,231,320,279.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9	1,117,627,485.00	1,117,627,485.00
其他权益工具		70	1,015,092,465.77	-
其中：优先股		71	-	-
永续债		72	1,015,092,465.77	-
资本公积		73	1,370,640,488.05	1,370,640,488.05
减：库存股		74	-	-
其他综合收益		75	-	-
专项储备		76	87,107.86	2,301.43
盈余公积		77	200,404,860.80	178,871,996.97
未分配利润		78	345,812,217.25	334,753,031.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	4,049,664,624.73	3,001,895,302.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0	7,562,322,762.18	7,233,215,582.4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5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行次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四）	1	84,255,346.58	92,175,298.81
减：营业成本	十七（四）	2	48,192,498.24	55,289,437.40
税金及附加		3	1,569,920.45	1,541,544.56
销售费用		4	-	-
管理费用		5	43,667,773.37	46,839,557.05
研发费用		6	1,515,673.34	949,558.77
财务费用		7	52,883,829.34	57,879,452.27
其中：利息费用		8	101,808,159.59	117,099,539.09
利息收入		9	48,928,448.82	59,608,562.56
加：其他收益		10	1,320,275.55	2,725,376.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五）	11	262,033,932.21	368,300,980.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193,089,566.21	198,408,052.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3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	13,293.66	-25,718.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	199,793,153.26	300,676,387.65
加：营业外收入		20	79,949.65	47,411.75
减：营业外支出		21	664,627.34	226,029.2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	199,208,475.57	300,497,770.18
减：所得税费用		23	-16,120,162.78	-11,926,142.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	215,328,638.35	312,423,912.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215,328,638.35	312,423,912.6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9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2	-	-
5. 其他		33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	-	-
2.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36	-	-
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8	-	-
5. 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准备		39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0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41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2	-	-
9. 其他		43	-	-
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	215,328,638.35	312,423,912.6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5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6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行次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92,265,457.29	99,366,918.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4,393,141,667.53	3,824,417,025.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4,485,407,124.82	3,923,783,944.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27,672,377.06	45,568,851.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26,201,891.52	28,543,910.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7,532,017.55	5,354,829.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4,011,290,367.55	3,756,734,985.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4,072,696,653.68	3,836,202,57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412,710,471.14	87,581,366.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153,762,401.38	182,956,024.6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344,178,052.23	400,825,951.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4,557,249.1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502,497,702.78	583,781,975.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42,223,270.24	24,500,597.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1,029,853,089.14	343,871,6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1,072,076,359.38	368,372,247.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569,578,656.60	215,409,728.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1,000,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1,870,000,000.00	1,3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4,970,000,000.00	2,5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4,605,845,000.00	2,285,9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275,682,740.14	252,663,253.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123,998,776.78	84,470,754.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5,005,526,516.92	2,623,084,007.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35,526,516.92	-123,084,007.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192,394,702.38	179,907,087.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345,919,474.86	166,012,386.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153,524,772.48	345,919,474.8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会企04表-1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1,117,627,485.00	-	-	-	1,370,640,488.05	-	-	2,301.43	178,871,996.97	334,753,031.25	3,001,895,302.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7,627,485.00	-	-	-	1,370,640,488.05	-	-	2,301.43	178,871,996.97	334,753,031.25	3,001,895,302.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015,092,465.77	-	-	-	-	84,806.43	21,532,863.83	11,059,186.00	1,047,769,322.0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15,328,638.35	215,328,638.3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000,000,000.00	-	-	-	-	-	-	-	1,00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1,000,000,000.00	-	-	-	-	-	-	-	1,000,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1,532,863.83	-189,176,986.58	-167,644,122.75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1,532,863.83	-21,532,863.83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167,644,122.75	-167,644,122.75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84,806.43	-	-	84,806.43
1. 本期提取	-	-	-	-	-	-	-	84,806.43	-	-	84,806.43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15,092,465.77	-	-	-	-	543,240.70	-	-	543,240.70
四、本期末余额	1,117,627,485.00	-	1,015,092,465.77	-	1,370,640,488.05	-	-	87,107.86	200,404,860.80	345,812,217.25	4,049,664,624.73

法定代表人：

飞马
印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夏雪
玲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
印光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5年度

会企04表-2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度										
	行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期期末余额	1	1,117,627,485.00	-	-	1,369,075,683.00	14,086,878.45	-	107,003.50	147,629,605.70	221,215,632.60	2,841,568,531.3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其他	4	-	-	-	-	-	-	-	-	-	-
三、本期初余额	5	1,117,627,485.00	-	-	1,369,075,683.00	14,086,878.45	-	107,003.50	147,629,605.70	221,215,632.60	2,841,568,531.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	1,564,805.05	-14,086,878.45	-	-104,702.07	31,242,391.27	113,537,398.65	160,326,771.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	-	-	312,423,912.67	312,423,912.6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1,714,241.05	-14,086,878.45	-	-	-	-	15,801,119.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249,041.05	-14,086,878.45	-	-	-	-	14,835,919.50
4. 其他	12	-	-	-	1,465,200.00	-	-	-	-	-	1,465,200.00
(三) 利润分配	13	-	-	-	-	-	-	-	31,242,391.27	-198,886,514.02	-167,644,122.75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	31,242,391.27	-31,242,391.27	-
2. 对所有者分配	15	-	-	-	-	-	-	-	-	-167,644,122.75	-167,644,122.75
3. 其他	16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8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9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	-	-	-	-	-	-	-	-	-
6. 其他	23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24	-	-	-	-	-	-	-104,702.07	-	-	-104,702.07
1. 本期提取	25	-	-	-	-	-	-	464,827.08	-	-	464,827.08
2. 本期使用	26	-	-	-	-	-	-	569,529.15	-	-	569,529.15
(六) 其他	27	-	-	-	-149,436.00	-	-	-	-	-	-149,436.00
四、本期末余额	28	1,117,627,485.00	-	-	1,370,640,488.05	-	-	2,301.43	178,871,996.97	334,753,031.25	3,001,895,302.7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飞马印

夏玲印

杨光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更名为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宁波市人民政府甬政发[2001]163号《关于同意设立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 由宁波开发区北仑热电有限公司于2001年12月整体变更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0061026285X3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 浙江省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港工业城。法定代表人: 马奕飞。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 117, 627, 485.00元, 总股本为1, 117, 627, 485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中: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0股;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 117, 627, 485股。公司股票于2004年7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公司原股本为人民币 746, 930, 000.00 元。根据公司 2018 年 11 月 30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和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9 年 4 月 25 日核发的证监许可 [2019]832 号《关于核准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39, 765, 511 股。公司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1, 086, 695, 511.00 元。

2020 年 3 月, 公司向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外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共计 67 名激励对象发行限制性股票 31, 072, 700 股。公司变更后的股本总数为 1, 117, 768, 211 股。

2023 年 4 月 28 日, 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对 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40, 726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变更后的股本总数为 1, 117, 627, 485 股。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 董事会中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和董事会办公室。公司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三个专门委员会和董事会办公室、审计部(审计委员会下设)。公司下

设党委办公室(人力资源部)、项目开发部、研发中心、投资管理部、企业管理部、工程管理部、财务部、监察室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包括：电力电量、热量的生产和供应、投资、煤炭贸易、融资租赁、水路运输等。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核算、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减值”、“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存货”、“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固定资产”、“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无形资产”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等相关说明。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电量、热量的生产和热力供应，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除此之外，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超过 300 万元（含本数）
重要的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金额超过 300 万元（含本数）
账龄超过 1 年重要的应付款项	金额超过 500 万元（含本数）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明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或预算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超过资产总额 3%的投资活动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超过合并报表总资产 5%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联营公司	公司将长期股权投资余额超过合并报表总资产 2%的联营公司确定为重要的联营公司
重要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公司将单项承诺及或有事项超过资产总额 0.3%的承诺及或有事项认定为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单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日后事项认定为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

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

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

和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或“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八）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

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 外币业务折算和外币报表的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的年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

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的年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

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

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所述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5)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衍生工具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本公司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政策。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公司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

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二)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

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注：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在未逾期支付的情况下，参考蒸汽及其他客户组合和应收租赁款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除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外，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电力客户组合（国家电网）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蒸汽及其他客户组合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不同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如下表：

项目	电力客户组合（国家电网）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注1）		蒸汽及其他客户组合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标杆电费	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	
信用期内及逾期一年以内	0%	1.00%（注2）	6%
逾期一至三年	不适用		100%
逾期三年以上			

注1：本公司电力客户组合（国家电网）应收账款主要包括应收标杆电费和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应收标杆电费形成的应收账款，欠款方为各地的国家电网公司，该项应收账款以往各年度期末均在信用期内，未来逾期可能性极低。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形成的应收账款，根据国家现行政策及财政部主要付款惯例结算，经批准后由财政部门拨付至地方国家电网等单位，再由地方国家电网等单位根据电量结算情况拨付至发电企业，财政部就可再生能源补贴发放依据当期相关财政相关预算进行有序合理发放，无规定具体时间，因此该项应收账款不存在合同规定的到期结算日，亦不存在逾期情况。

注2：本公司依据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的历史收回情况，补贴主体的信用状况和预计未来补贴电费存在阶段性拖延等情况，公司对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形成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了复核，按照1.00%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账款到期日至报表日期间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五）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款项融资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注：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如下表：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一至二年	10%
二至三年	30%
三至四年	50%
四至五年	80%
五年以上	100%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账款发生日至报表日期间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七) 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 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领用时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2. 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

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原燃料	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库存商品	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十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督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

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终止经营的条件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5. 终止经营的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报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将终止经营处置损益的调整金额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利润表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账面价值调整金额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公司的子公司、共同经营、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以及部分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相应调整各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

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

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十九) 债权投资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单项债权投资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债权投资的信用损失。

(二十) 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单项其他债权投资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损失。

(二十一)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租赁应收款和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长期应收款项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其他长期应收款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单项长期应收款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长期应收款的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中划分为关注一级的金额,扣除租赁保证金余额后,按照实际风险敞口的 2%计提减值准备;关注二级的金额,扣除租赁保证金余额后,按照实际风险敞口的 25%计提减值准备;划分为风险类的金额,扣除租赁保证金余额后,按照实际风险敞口的 50%计提减值准备;其余全部划分为正常类,扣除租赁保证金余额后,按照实际风险敞口的 1%计提减值准备。

(二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根据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分别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

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二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

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3	2.42-9.70
船舶及附属设施	年限平均法	25	5	3.80
风机及光伏设备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管网	年限平均法	10-15	3	6.47-9.7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3	6.47-9.70
其中：综合能源设备	年限平均法	合同期限	-	100/合同期限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3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

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二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及其他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部和使用部门验收。

4. 公司将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

(二十六)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

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使用权	预计受益期限	5
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年限	30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

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

(2) 具体标准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物料能源消耗、折旧费和摊销、其他费用等。

(二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

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三十)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三十一)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二)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三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修改及终止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修改及终止

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包括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在修改日，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上述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

如果公司取消一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授予一项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并在授予

权益工具日认定其是用来替代已取消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的,公司根据前述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三十四) 股份回购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三十五) 其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所发行的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于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即:没有到期日或到期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有权不限次数展期,且对于永续债票面利息,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并无合同义务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永续债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三十六) 收入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电力、蒸汽、商品贸易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具体确定方法如下：

1) 电力、蒸汽供应业务于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实现：电力、蒸汽已经供出并经用户确认抄表用量，已收取款项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且能够合理的确信相关款项能够收回，供出的电力、蒸汽的成本可以可靠计量。

2) 商品贸易业务于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实现：根据约定的交货方式已将货物发给客户，已收取款项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且能够合理的确信相关款项能够收回，商品成本可以可靠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

水路运输收入在航次结束时（沿海和内河运输，周期短，一个航次一般不超过 15 天）确认水路运输收入的实现，如果已经发生的运输成本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三十七) 合同成本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

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八)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条件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三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

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四十)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对于包含非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采用合理方法确定租回所保留的权利占比，不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

(2) 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

(四十一) 债务重组损益确认时点和会计处理方法

1. 债权人

(1) 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权人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以及债权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债权人受让包括现金在内的单项或多项金融资产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确认金额与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债权人受让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的，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2) 采用以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如果修改其他条款导致全部债权终止确认，债权人在债权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债权人按照修改后的条款以公允价值初始计量重组债权，重组债权的确认金额与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如果修改其他条款未导致债权终止确认，债权人根据其分类，继续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者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债权人根据重新议定合同的现金流量变化情况，重新计算该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投资收益。

(3) 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权人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以及债权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

资收益。

2. 债务人

(1)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务人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以单项或多项金融资产清偿债务的，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偿债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以单项或多项非金融资产清偿债务的或者以包括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资产在内的多项资产清偿债务的，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收益——债务重组收益。

(2)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务人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如果修改其他条款导致债务终止确认，债务人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重组债务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终止确认的债务账面价值与重组债务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如果修改其他条款未导致债务终止确认，或者仅导致部分债务终止确认，对于未终止确认的部分债务，债务人根据其分类，继续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债务人根据重新议定合同的现金流量变化情况，重新计算该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投资收益。

(4) 以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务人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其他收益——债务重组收益或投资收益(仅涉及金融工具时)。

(四十二)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四十三)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

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四十四)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

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

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9.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公允价值的披露”。

(四十五)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自 2025 年 9 月 1 日起，将机器设备类别中综合能源设备的折旧年限由 10-15 年变更为对应设备的合同期限，并将其残值率由 3% 变更为 0%。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八届第三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自 2025 年 9 月 1 日起	[注]

[注] 本公司对此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本期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报表影响金额	母公司报表影响金额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报表影响金额	母公司报表影响金额
202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固定资产	9,510.22	-
未分配利润	8,083.69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769.37	-
少数股东权益	3,314.31	-
2025年度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9,510.22	-
净利润	8,083.69	-
少数股东损益	3,314.31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69.37	-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电力及其他货物的应税销售额	13%
	蒸汽及其他货物的应税销售额	9%
	运输服务的应税收入	9%
	服务收入	6%
	房屋出租收入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注]

[注]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绿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5%
宁波明州热电有限公司	15%
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15%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15%
岱山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等 23 家公司	20%
除上述外其他纳税主体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

(1) 公司从事管道蒸汽运输服务，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第二条第（二）款规定，一般纳税人提供管道运输服务，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文件，公司可从2015年7月起享受污泥处置收入增值税即征即退70%、硫酸铵销售收入增值税即征即退50%、生物质发电销售收入增值税即征即退100%的优惠政策。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文件，公司可从2015年7月起享受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收入，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2、企业所得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的规定，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本公司子公司丰城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利用生物质原料生产相关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宁波明州热电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取得由宁波市科学技术厅、宁波市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3100052，有效期三年。宁波明州热电有限公司报告期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

技术企业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取得由宁波市科技局、宁波市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433101071，有效期三年。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报告期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取得由浙江省科技局、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433002125，有效期三年。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报告期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取得由湖北省科技局、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442010841，有效期三年。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报告期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6)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孙公司岱山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等共 23 家公司适用该政策。

3、其他税种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3 年 8 月 16 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第 12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司之孙公司吉安县启达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等共 23 家公司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25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5 年度，上年系指 2024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55,613.04	57,931.21
银行存款	628,937,536.81	796,906,028.63
其他货币资金	42,612,487.65	42,921,595.55
合计	671,605,637.50	839,885,555.3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8,709,125.48	114,303,653.04

2. 期末不存在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的情况。

3.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款项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4.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3,919,950.78	323,672,315.54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1,142,142.02
权益工具投资	323,919,950.78	322,530,173.52
合计	323,919,950.78	323,672,315.54

(三)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2,689,919.96	50,374,867.1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689,919.96	100.00	-	-	32,689,919.96
合计	32,689,919.96	100.00	-	-	32,689,919.96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374,867.19	100.00	-	-	50,374,867.19
合计	50,374,867.19	100.00	-	-	50,374,867.19

3. 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292,740.00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情况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资产转移”之说明。

8. 转移应收票据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资产转移”之说明。

(四)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660,566,548.40	601,071,756.96
1-2 年	251,204,888.35	249,073,385.68
2-3 年	248,153,322.70	272,754,823.47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3年以上	430,620,618.90	380,956,510.89
其中：3-4年	271,898,149.36	215,866,623.27
4-5年	158,691,439.99	138,915,887.36
5年以上	31,029.55	26,174,000.26
合计	1,590,545,378.35	1,503,856,477.00

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说明：

账龄超过三年的重大应收账款均为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90,545,378.35	100.00	34,603,983.03	2.18	1,555,941,395.32
合计	1,590,545,378.35	100.00	34,603,983.03	2.18	1,555,941,395.32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03,856,477.00	100.00	29,227,895.06	1.94	1,474,628,581.94
合计	1,503,856,477.00	100.00	29,227,895.06	1.94	1,474,628,581.94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电力客户组合（国家电网）	1,276,477,999.28	11,838,272.23	0.93
其中：应收标杆电费	92,650,776.31	-	-
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	1,183,827,222.97	11,838,272.23	1.00
应收蒸汽和其他客户组合	314,067,379.07	22,765,710.80	7.25
其中：信用期内及逾期1年以内	309,895,391.76	18,593,723.49	6.00

项 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逾期 1-2 年	3,309,839.89	3,309,839.89	100.00
逾期 2-3 年	561,117.87	561,117.87	100.00
逾期 3 年以上	301,029.55	301,029.55	100.00
小 计	1,590,545,378.35	34,603,983.03	2.1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合并范围增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227,895.06	5,111,846.75	-	-	264,241.22	34,603,983.03
小计	29,227,895.06	5,111,846.75	-	-	264,241.22	34,603,983.0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数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337,402,242.02	21.21	3,309,187.43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阜阳供电公司	322,467,620.34	20.27	3,184,787.78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丰城供电分公司	322,010,946.79	20.25	3,220,109.47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区供电公司	222,166,651.78	13.97	2,073,393.26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宁波供电公司	29,823,023.05	1.88	-
合计	1,233,870,483.98	77.58	11,787,477.94

(五)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915,747.90	28,038,421.2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15,747.90	100.00	-	-	5,915,747.90
合计	5,915,747.90	100.00	-	-	5,915,747.90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038,421.29	100.00	-	-	28,038,421.29
合计	28,038,421.29	100.00	-	-	28,038,421.29

3. 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5,617,619.19

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28,038,421.29	-22,122,673.39	-	5,915,747.90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28,038,421.29	5,915,747.90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资产转移”之说明。

8. 转移应收款项融资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资产转移”之说明。

(六)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65,239,935.92	99.85	6,230,416.14	99.34
1-2年	96,651.51	0.15	41,081.38	0.66
2-3年	300.00	-	-	-
合计	65,336,887.43	100.00	6,271,497.5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占预付款项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
上海伊泰东虹能源有限公司	30,589,240.71	46.82
国能销售集团华东能源有限公司	29,442,400.00	45.06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59,267.98	1.16
阜南县林海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451,000.00	0.69
浙江浙能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	340,000.00	0.52
合计	61,581,908.69	94.25

3.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七)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利息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其他应收款	9,770,814.21	3,159,783.64	6,611,030.57	18,361,679.66	3,425,695.76	14,935,983.90
合计	9,770,814.21	3,159,783.64	6,611,030.57	18,361,679.66	3,425,695.76	14,935,983.90

2. 其他应收款

(1)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640,969.87	3,918,524.15
临高生物质保险赔款	3,447,692.80	2,182,092.49
单位往来款	2,102,047.92	11,678,559.24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20,000.00	225,900.01
其他	360,103.62	356,603.77
小计	9,770,814.21	18,361,679.66

(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3,515,192.38	14,355,206.55
1-2年	2,784,700.15	793,706.68
2-3年	718,616.17	822,475.32
3年以上	2,752,305.51	2,390,291.11
其中：3-4年	523,392.75	3,326.21
4-5年	3,200.00	34,029.14
5年以上	2,225,712.76	2,352,935.76
小计	9,770,814.21	18,361,679.6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93,215.00	22.45	2,193,215.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77,599.21	77.55	966,568.64	12.76	6,611,030.57
合计	9,770,814.21	100.00	3,159,783.64	32.34	6,611,030.57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93,215.00	11.94	2,193,215.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168,464.66	88.06	1,232,480.76	7.62	14,935,983.90
合计	18,361,679.66	100.00	3,425,695.76	18.66	14,935,983.90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黑龙江省农垦宝泉岭管理局非税收入管理局	2,193,215.00	2,193,215.00	100.00

续上表:

单位名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黑龙江省农垦宝泉岭管理局非税收入管理局	2,193,215.00	2,193,215.00	100.00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515,192.38	175,759.63	5.00
1-2 年	2,784,700.15	278,470.02	10.00
2-3 年	718,616.17	215,584.85	30.00
3-4 年	523,392.75	261,696.38	50.00
4-5 年	3,200.00	2,560.00	80.00
5 年以上	32,497.76	32,497.76	100.00
小计	7,577,599.21	966,568.64	12.76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32,480.76	-	2,193,215.00	3,425,695.76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340,849.34	-	-	-340,849.34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核销	-	-	-	-
合并范围增加	74,937.22	-	-	74,937.22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966,568.64	-	2,193,215.00	3,159,783.64

①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说明：

各阶段划分依据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之说明。

②本期坏账准备计提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用以确定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所采用的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中“信用风险”之说明。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合并范围增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93,215.00	-	-	-	-	2,193,21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32,480.76	-340,849.34	-	-	74,937.22	966,568.64
小计	3,425,695.76	-340,849.34	-	-	74,937.22	3,159,783.6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公司	其他(保险赔款)	1,265,654.74	1年以内	12.95	63,282.74
	其他(保险赔款)	2,182,092.49	1-2年	22.33	218,209.25
黑龙江省农垦宝泉岭管理局非税收入管理局	押金及保证金	2,193,215.00	5年以上	22.45	2,193,215.00
宁波市鄞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押金及保证金	634,068.00	2-3年	6.49	190,220.40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492,301.00	3-4年	5.04	246,150.50
济南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356,603.77	1-2年	3.65	35,660.38
小计		7,123,935.00		72.91	2,946,738.27

(6) 期末外币其他应收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八)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及燃料	111,461,534.33	-	111,461,534.33	110,431,940.53	-	110,431,940.53
备品备件	19,151,227.24	-	19,151,227.24	18,710,793.64	-	18,710,793.64
库存商品	24,420,068.31	-	24,420,068.31	17,085,292.37	-	17,085,292.37
低值易耗品	765,648.40	-	765,648.40	670,285.05	-	670,285.05
合计	155,798,478.28	-	155,798,478.28	146,898,311.59	-	146,898,311.59

2. 期末存货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924,336,671.77	743,256,771.70
合计	924,336,671.77	743,256,771.7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924,336,671.77	-	924,336,671.77	743,256,771.70	-	743,256,771.70	[注]

[注] 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长期应收款”之说明。

(十) 其他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及预缴税金	150,436,570.95	129,481,010.68
国债逆回购	38,000,000.00	119,400,000.00
待摊费用	2,879,602.55	3,351,440.55
碳排放资产[注]	2,044,392.12	-
合计	193,360,565.62	252,232,451.23

注：根据财会[2019]22号“关于印发《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的通知”的要求，自2020年1月1日起，通过购入方式取得碳排放配额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通过政府免费分配等方式无偿取得的碳排放配额，不作账务处理。

2.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一) 长期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4,373,060,650.12	47,835,834.05	924,336,671.77	3,400,888,144.30	4.75%-9.86%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994,554,663.96	-	270,281,971.48	724,272,692.48	-
合计	4,373,060,650.12	47,835,834.05	924,336,671.77	3,400,888,144.30	-

(续)

项目	期初数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3,245,664,805.16	39,912,710.43	743,256,771.70	2,462,495,323.03	4.70%-10.45%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746,561,337.33	-	196,301,212.40	550,260,124.93	-
合计	3,245,664,805.16	39,912,710.43	743,256,771.70	2,462,495,323.03	-

2. 期末本公司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中划分为关注一级的金额142,037,937.34元，扣除租赁保证金余额后，按照实际风险敞口的2%计提减值准备；划分为关注二级的金额23,903,297.77元，扣除租赁保证金余额后，按照实际风险敞口的25%计提减值准备；其余全部划分为正常类，扣除租赁保证金余额后，按照实际风险敞口的1%计提减值准备。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3,114,205,036.88		3,114,205,036.88	2,734,532,793.31	-	2,734,532,793.31
合 计	3,114,205,036.88		3,114,205,036.88	2,734,532,793.31	-	2,734,532,793.31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变动
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 1]	12,788,635.41	-	-	-	3,322,831.59	-
宁波久丰热电有限公司	198,647,596.63	-	-	-	40,807,917.55	-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375,154,510.87	-	-	-	30,262,637.24	-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375,067,623.49	-	-	-	86,662,791.73	-
中海油工业气体(宁波)有限公司	75,577,604.09	-	-	-	-1,555,640.51	-
宁波甬德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22,514,520.36	-	27,056,000.00	-	-3,102,909.42	-
宁波甬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1,781,814.17	-	-	-	4,256,302.12	-
宁波灵峰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5,045,621.15	-	-	-	1,077,682.32	-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 2]	966,358,892.68	-	-	-	86,188,608.65	-
宁波宁能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94,750,882.14	-	-	-	7,175,894.48	-
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26,792,891.25	-	-	-	23,217,856.18	-
舟山市华泰石油有限公司	192,923,928.93	-	-	-	-3,398,156.72	-
宁波甬能中营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3,477,221.21	-	-	-	-586,669.70	-
宁波状元岙抽水蓄能电站有限公司[注 3]	7,800,000.00	-	-	-	-	-
国能(浙江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127,049,000.00	-	45,228,000.00	-	6,409,359.95	-
浙江宁波浙海风母港装备发展有限公司[注 4]	-	-	240,000,000.00	-	-203,038.40	-
宁波神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 5]	-	-	7,451,535.00	-	-	-
宁波蓝湾热力有限公司	4,888,698.46	-	4,900,000.00	-	34,713.35	-
宁波市奉化区经开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3,913,352.47	-	1,960,000.00	-	-189,461.93	-
合 计	2,734,532,793.31	-	326,595,535.00	-	280,380,718.48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 备期末 数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注 1]	-	7,000,000.00	-	-9,111,467.00	-	-
宁波久丰热电有限公 司	-	36,000,000.00	-	-	203,455,514.18	-
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 电有限公司	-	67,593,730.75	-	-	337,823,417.36	-
万华化学（宁波）热 电有限公司	-	80,500,000.00	-	-	381,230,415.22	-
中海油工业气体（宁 波）有限公司	-	-	-	-	74,021,963.58	-
宁波甬德环境发展有 限公司	-	-	-	-	46,467,610.94	-
宁波甬羿光伏科技有 限公司	-	-	-	-	36,038,116.29	-
宁波灵峰综合能源服 务有限公司	-	-	-	-	16,123,303.47	-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注 2]	-493,291.09	26,605,521.07	-	-	1,025,448,689.17	-
宁波宁能电力销售有 限公司	-	-	-	-	101,926,776.62	-
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	-	-	-	250,010,747.43	-
舟山市华泰石油有限 公司	-	-	-	-	189,525,772.21	-
宁波甬能中营抽水蓄 能有限公司	-	-	-	-	2,890,551.51	-
宁波状元岙抽水蓄能 电站有限公司[注 3]	-	-	-	-	7,800,000.00	-
国能（浙江北仑）发 电有限公司	-	-	-	-	178,686,359.95	-
浙江宁波浙海风母港 装备发展有限公司[注 4]	-	-	-	-	239,796,961.60	-
宁波神骥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注 5]	-	-	-	-	7,451,535.00	-
宁波蓝湾热力有限公 司	-	-	-	-	9,823,411.81	-
宁波市奉化区经开综 合能源有限公司	-	-	-	-	5,683,890.54	-
合 计	-493,291.09	217,699,251.82	-	-9,111,467.00	3,114,205,036.88	-

注 1：其他变动详见本附注“合并范围变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之说明。

注 2：公司子公司宁波宁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宁波百思乐斯贸易有限公司和绿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创业环保”）股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三家子公司（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天津创业环保股权比例为 9.9945%。

按持股比例计算并确认了享有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共计-493,291.09 元，计入资本公积。

注 3：宁波状元岙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尚未实际运营。

注 4：2025 年 7 月，本公司参与设立浙江宁波浙海风母港装备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24,000.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20%。

注 5：2025 年 12 月，本公司以参股方式投资宁波神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完成工商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65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人民币 1,447.5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5%，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尚未实际运营。

3.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浙江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2,491,468.00	12,491,468.00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91,804,693.47	117,519,936.23	209,324,629.70
2) 本期增加	-	-	-
3) 本期减少	-	-	-
4) 期末数	91,804,693.47	117,519,936.23	209,324,629.70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数	10,097,807.66	13,434,137.76	23,531,945.42
2) 本期增加	3,575,218.68	3,442,389.36	7,017,608.04
计提或摊销	3,575,218.68	3,442,389.36	7,017,608.04
3) 本期减少	-	-	-
4) 期末数	13,673,026.34	16,876,527.12	30,549,553.46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8,131,667.13	100,643,409.11	178,775,076.24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 期初账面价值	81,706,885.81	104,085,798.47	185,792,684.28

2. 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4.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投资性房地产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十五)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5,002,496,579.18	4,503,207,798.35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5,002,496,579.18	4,503,207,798.35

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船舶及附属设施	风机及光伏设备	管网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1,668,130,586.23	323,770,000.00	59,279,464.21	1,611,366,788.12	3,830,766,662.57	18,605,523.84	27,791,561.72	7,539,710,586.69
2) 本期增加	63,563,209.48	-	439,334,830.93	285,050,839.10	201,509,661.75	3,848,825.49	1,904,969.04	995,212,335.79
① 购置	874,709.45	-	-	-	3,597,113.88	3,848,825.49	1,762,006.37	10,082,655.19
② 在建工程转入	75,764,098.15	-	40,110,523.03	262,835,839.11	206,883,371.03	-	-	585,593,831.32
③ 企业合并增加	-	-	399,224,307.90	-	173,746.63	-	137,794.75	399,535,849.28
④ 其他增加[注 1]	-13,075,598.12	-	-	22,214,999.99	-9,144,569.79	-	5,167.92	-
3) 本期减少	-	-	-	4,004,823.26	91,710,013.12	4,067,831.54	821,298.40	100,603,966.32
① 处置或报废	-	-	-	4,004,823.26	90,102,303.11	4,067,831.54	821,298.40	98,996,256.31
② 其他减少[注 2]	-	-	-	-	1,607,710.01	-	-	1,607,710.01
4) 期末数	1,731,693,795.71	323,770,000.00	498,614,295.14	1,892,412,803.96	3,940,566,311.20	18,386,517.79	28,875,232.36	8,434,318,956.16
(2) 累计折旧								
1) 期初数	485,034,283.36	127,747,834.85	1,922,934.14	899,080,116.49	1,380,308,151.03	12,796,400.37	19,641,424.41	2,926,531,144.65
2) 本期增加	71,120,914.00	8,764,116.01	73,344,804.06	86,881,232.15	230,623,565.68	1,878,283.21	3,178,212.63	475,791,127.74
① 计提	63,412,542.17	8,764,116.01	23,261,663.29	84,122,657.20	241,027,598.70	1,878,283.21	3,087,674.46	425,554,535.04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船舶及附属设施	风机及光伏设备	管网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②企业合并增加	-	-	50,083,140.77	-	62,913.76	-	90,538.17	50,236,592.70
③其他增加[注1]	7,708,371.83	-	-	2,758,574.95	-10,466,946.78	-	-	-
3)本期减少	-	-	-	3,798,091.55	72,197,491.45	3,726,026.39	771,227.38	80,492,836.77
①处置或报废	-	-	-	3,798,091.55	71,242,468.21	3,726,026.39	771,227.38	79,537,813.53
②其他减少[注2]	-	-	-	-	955,023.24	-	-	955,023.24
4)期末数	556,155,197.36	136,511,950.86	75,267,738.20	982,163,257.09	1,538,734,225.26	10,948,657.19	22,048,409.66	3,321,829,435.62
(3)减值准备								
1)期初数	2,126,817.37	88,528,193.26	-	4,697,769.31	14,618,863.75	-	-	109,971,643.69
2)本期增加	-	-	-	-	21,297.67	-	-	21,297.67
计提	-	-	-	-	21,297.67	-	-	21,297.67
3)本期减少	-	-	-	-	-	-	-	-
4)期末数	2,126,817.37	88,528,193.26	-	4,697,769.31	14,640,161.42	-	-	109,992,941.36
(4)账面价值			-					-
1)期末账面价值	1,173,411,780.98	98,729,855.88	423,346,556.94	905,551,777.56	2,387,191,924.52	7,437,860.60	6,826,822.70	5,002,496,579.18
2)期初账面价值	1,180,969,485.50	107,493,971.89	57,356,530.07	707,588,902.32	2,435,839,647.79	5,809,123.47	8,150,137.31	4,503,207,798.35

注 1：本期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的其他增加为公司部分子公司工程决算后，资产类别重分类。

注 2：本期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的其他减少为设备更新改造计入在建工程。

(2)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项 目	账面价值 (万元)	可收回金 额 (万元)	减值金额 (万元)	公允价值和处 置费用的确定 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 确定依据
散货船“宁丰 6 轮”	4,012.12	5,816.35	-	[注 1]	资产的市场价格、 处置费用等	[注 2]

[注 1]：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应当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应当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由于资产为散货船，目前航运市场上具有较多的船舶可比交易案例，因此可以采用市场法。通过市场法计算得到资产市场公允价值，再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所得来估计可回收金额。

[注 2]：(1) 资产市场价格：采取市场法，通过获取市场上同类型船舶可比交易案例，并进行修正后得出。(2)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2)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不存在差异。

(3)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 本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说明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30,487,538.15	正在办理中

(6)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固定资产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十六)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453,089,706.79	-	453,089,706.79	481,992,439.69	-	481,992,439.69
工程物资	17,614.84	-	17,614.84	35,078.79	-	35,078.79
合计	453,107,321.63	-	453,107,321.63	482,027,518.48	-	482,027,518.48

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多源工业有机固废协同热转化清洁处置技术研发及工程示范项目	6,633,941.46	-	6,633,941.46	-	-	-
热网管道二期工程项目	12,452,787.35	-	12,452,787.35	-	-	-
楸树港河道拓宽热力管道迁改工程	6,779,733.95	-	6,779,733.95	-	-	-
生产综合楼建设项目	3,033,694.56	-	3,033,694.56	235,400.94	-	235,400.94
蒸汽余热发电项目	4,034,933.98	-	4,034,933.98	3,048,443.21	-	3,048,443.21
潜江瀚达热电联产项目	-	-	-	178,948,175.09	-	178,948,175.09
王场园区集中供热管网项目	-	-	-	72,406,597.62	-	72,406,597.62
津市热电联产项目	93,467,944.97	-	93,467,944.97	50,822,197.08	-	50,822,197.08
黎川县工业园区可再生新能源年产72万吨蒸汽供热站(二期)	107,547.17	-	107,547.17	32,247,094.13	-	32,247,094.13
生物质气化供热项目	46,877,076.10	-	46,877,076.10	21,150,035.69	-	21,150,035.69
二期机组改造项目	26,480,813.44	-	26,480,813.44	16,482,413.79	-	16,482,413.79
海南临高生物质发电项目	124,705.21	-	124,705.21	14,367,028.51	-	14,367,028.51
炉环保改造工程	14,019,000.63	-	14,019,000.63	12,105,695.29	-	12,105,695.29
西一支线供热管线建设项目	-	-	-	11,241,566.55	-	11,241,566.55
59000吨散货船新造项目	147,371,725.66	-	147,371,725.66	8,515,936.11	-	8,515,936.11
3.35MW/6.7MWh储能项目	-	-	-	6,226,198.11	-	6,226,198.11
上饶甬能生物质项目	20,282,427.94	-	20,282,427.94	2,946,851.00	-	2,946,851.00
波威重工厂区综合智慧能源项目	11,694,154.22	-	11,694,154.22	352,666.67	-	352,666.67
其他热力管网工程	23,552,052.74	-	23,552,052.74	27,507,269.74	-	27,507,269.74
其他项目	36,177,167.41	-	36,177,167.41	23,388,870.16	-	23,388,870.16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小 计	453,089,706.79	-	453,089,706.79	481,992,439.69	-	481,992,439.69

(2) 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期末数
潜江瀚达热电联产项目	100,000.00	178,948,175.09	2,892,104.73	181,840,279.82	-
潜江瀚达集中供热管网项目	14,000.00	72,406,597.62	75,662,408.72	148,069,006.34	-
津市热电联产项目	64,199.57	50,822,197.08	42,645,747.89	-	93,467,944.97
黎川县工业园区可再生新能源 年产72万吨蒸汽供热站(二期)	5,155.00	32,247,094.13	8,716,009.84	40,855,556.80	107,547.17
生物质气化供热项目	7,348.41	21,150,035.69	25,727,040.41	-	46,877,076.10
二期机组改造项目	14,106.32	16,482,413.79	9,998,399.65	-	26,480,813.44
59000吨散货船新造项目	17,138.00	8,515,936.11	138,855,789.55	-	147,371,725.66
上饶甬能生物质项目	11,681.00	2,946,851.00	17,335,576.94	-	20,282,427.94
波威重工厂区综合智慧能源项目	7,947.13	352,666.67	11,341,487.55	-	11,694,154.22
小计		383,871,967.18	333,174,565.28	370,764,842.96	346,281,689.50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潜江瀚达热电联产项目	92.61	已完工	21,036,429.63	1,354,970.31	3.39	自筹
潜江瀚达集中供热管网项目	105.76	已完工	1,298,895.15	28,622.80	3.39	自筹
津市热电联产项目	14.56	建设中	3,159,646.57	2,418,413.47	2.75	自筹
黎川县工业园区可再生新能源年 产72万吨蒸汽供热站(二期)	79.46	建设中	831,818.00	831,818.00	3.50	自筹
生物质气化供热项目	63.79	建设中	-	-	-	自筹
二期机组改造项目	18.77	建设中	702.02	702.02	2.75	自筹
59000吨散货船新造项目	85.99	建设中	1,364,056.27	1,364,056.27	2.77	自筹
上饶甬能生物质项目	17.36	建设中	85,514.03	85,514.03	3.40	自筹
波威重工厂区综合智慧能源项目	71.75	建设中	-	-	-	自筹
小 计			27,777,061.67	6,084,096.90	-	

续上表：

(3)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工程物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17,614.84	-	17,614.84	35,078.79	-	35,078.79

(2) 期末未发现工程物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七) 使用权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机器设备	管网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28,964,991.26	2,663,840.83	-	990,278.25	32,619,110.34
2) 本期增加	35,594,166.90	369,034.65	441,504.12	-	36,404,705.67
① 新增租赁	20,494,175.38	369,034.65	441,504.12	-	21,304,714.15
② 企业合并	15,099,991.52	-	-	-	15,099,991.52
3) 本期减少	18,819,515.13	-	-	-	18,819,515.13
① 租赁终止	4,022,968.09	-	-	-	4,022,968.09
② 租赁到期	14,796,547.04	-	-	-	14,796,547.04
4) 期末数	45,739,643.03	3,032,875.48	441,504.12	990,278.25	50,204,300.88
(2) 累计折旧					
1) 期初数	20,827,404.66	112,154.52	-	86,649.35	21,026,208.53
2) 本期增加	9,868,867.18	337,905.96	18,396.01	49,513.92	10,274,683.07
① 计提	8,429,773.57	337,905.96	18,396.01	49,513.92	8,835,589.46
② 合并增加	1,439,093.61	-	-	-	1,439,093.61
3) 本期减少	15,636,863.76	-	-	-	15,636,863.76
① 提前终止	840,316.72	-	-	-	840,316.72
② 租赁到期	14,796,547.04	-	-	-	14,796,547.04
4) 期末数	15,059,408.08	450,060.48	18,396.01	136,163.27	15,664,027.84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0,680,234.95	2,582,815.00	423,108.11	854,114.98	34,540,273.04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机器设备	管网	合计
2) 期初账面价值	8,137,586.60	2,551,686.31	-	903,628.90	11,592,901.81

2. 期末使用权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八)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412,587,966.54	10,172,657.98	50,357,525.84	154,000.00	473,272,150.36
2) 本期增加	-	2,860,758.09	-	-	2,860,758.09
购置	-	2,860,758.09	-	-	2,860,758.09
3) 本期减少	-	31,502.66	-	-	31,502.66
处置	-	31,502.66	-	-	31,502.66
4) 期末数	412,587,966.54	13,001,913.41	50,357,525.84	154,000.00	476,101,405.79
(2) 累计摊销					
1) 期初数	61,301,533.05	4,565,632.12	5,924,414.80	154,000.00	71,945,579.97
2) 本期增加	9,673,205.42	2,038,502.22	1,777,324.44	-	13,489,032.08
计提	9,673,205.42	2,038,502.22	1,777,324.44	-	13,489,032.08
3) 本期减少	-	31,502.66	-	-	31,502.66
处置	-	31,502.66	-	-	31,502.66
4) 期末数	70,974,738.47	6,572,631.68	7,701,739.24	154,000.00	85,403,109.39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41,613,228.07	6,429,281.73	42,655,786.60	-	390,698,296.40
2) 期初账面价值	351,286,433.49	5,607,025.86	44,433,111.04	-	401,326,570.39

2.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无未办妥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4.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无形资产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十九)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宁波光耀热电有 限公司	15,658,684.51	-	-	-	-	15,658,684.51
宁波国翔物流有 限公司	1,296,128.34	-	-	-	-	1,296,128.34
黎川县巴尔蔓能 源技术有限公司	2,150,194.68	-	-	-	-	2,150,194.68
吉安县启达源新 能源有限公司等 22家公司	-	2,085,472.02	-	-	-	2,085,472.02
合计	19,105,007.53	2,085,472.02	-	-	-	21,190,479.55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宁波光耀热电有 限公司	6,102,685.08	-	-	-	-	6,102,685.08

3. 本期形成的商誉说明

本期新增的商誉系本期控股合并形成，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相关说明。

4.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项目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 度保持一致
宁波光耀热电 有限公司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因此将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长期资产与营运资金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电力及热量供应	是
宁波国翔物流 有限公司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因此将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长期资产与营运资金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投资贸易及其他	是
黎川县巴尔蔓 能源技术有限 公司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因此将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长期资产与营运资金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电力及热量供应	是
吉安县启达源 新能源有限公 司等22家公司	吉安县启达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等22家公司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因此将吉安县启达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等22家公司长期资产与营运资金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电力及热量供应	不适用

5.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1) 重要假设及依据

①持续经营假设：假设上述资产组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资产组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

②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③假设上述资产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管理团队在预测期内能保持稳定。

④假设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⑤假设企业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经营模式及经营规模不发生重大变化。

(2)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目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297,518,341.39	1,042,000,000.00	-	5年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292,586,853.52	329,000,000.00	-	5年
黎川县巴尔曼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19,163,722.55	378,000,000.00	-	5年
吉安县启达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等22家公司	331,582,349.89	460,397,754.25		5年

续上表：

项目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 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 确定依据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收入增长率：2026-2030年为1%，2031年之后进入永续期，收入增长率是0。 利润率：12.77%-14.26%。 税前折现率：9.23%。	①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结合当前经营情况、在手订单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合理预期； ②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利率。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税前折现率9.23%，利润率为13.94%。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利润率由稳定期收入经营情况确定、税前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收入增长率：2026-2030年为0-6.34%，2031年之后进入永续期，收入增长率是0。 利润率：	①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结合当前经营情况、在手订单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合理预期； ②反映当前市场货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税前折现率11.47%，利润率为40.79%。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利润率由稳定期收入经营情况确定、税前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项目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 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增长率、利润率、 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 确定依据
	35.30%-40.79%。 税前折现率： 11.47%。	币时间价值和相 关资产组特定风 险的利率。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 技术有限公司	收入增长率： 2026-2030年 为1.97%-9.85%， 2031年之后进 入永续期，收 入增长率是0。 利润率： 8.01%-20.54%。 税前折现率： 9.11%。	①收入增长率、 毛利率：结合 当前经营情况、 在手订单以及 管理层对市场 发展的合理预 期； ②反映当前市 场货币时间价 值和相 关资产组特定 风险的利率。	稳定期收入增 长率为0%，税 前折现率为 9.11%，利润 率为20.54%。	稳定期收入增 长率为0%，利 润率由稳定 期收入经营情 况确定、税前 折现率与预测 期最后一年一 致。
吉安县启达源新 能源有限公司等 22家公司	收入增长率： 2026-2030年 为-4.50%-0.00%， 2031年之后 进入永续期， 收入增长率是 0。 利润率： 47.25%-50.29%。 税前折现率： 9.11%。	①收入增长率、 毛利率：结合 当前经营情况、 在手订单以及 管理层对市场 发展的合理预 期； ②反映当前市 场货币时间价 值和相 关资产组特定 风险的利率。	稳定期收入增 长率为0%，税 前折现率为 10.24%，利 润率为47.25%。	稳定期收入增 长率为0%，利 润率由稳定 期收入经营情 况确定、税前 折现率与预测 期最后一年一 致。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注]	本期摊销	期末数
装修费	7,683,288.95	2,000,404.72	3,204,388.58	6,479,305.09
排污权指标	2,254,228.41	344,991.40	1,151,868.32	1,447,351.49
技术服务费	2,249,983.19	-	562,375.68	1,687,607.51
租赁费	566,498.04	-	27,411.12	539,086.92
苗木绿化费	692,615.32	157,654.14	92,637.79	757,631.67
软件服务费	148,292.71	-	108,119.33	40,173.38
其他	886,814.14	165,148.42	858,836.33	193,126.23
合计	14,481,720.76	2,668,198.68	6,005,637.15	11,144,282.29

注：本期增加装修费中包含合并范围增加314.46元。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6,739,656.24	45,410,678.37	174,444,063.61	42,504,202.81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6,070,499.56	5,915,179.85	21,269,501.78	4,867,493.4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840,381.27	689,221.12	3,290,207.71	814,407.50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47,835,834.05	11,958,958.51	39,912,710.43	9,978,177.6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9,992,941.36	26,847,318.89	109,971,643.69	26,844,124.25
可抵扣亏损	476,106,010.35	102,233,925.65	405,476,484.20	89,801,864.89
内部交易未实现损益	42,300,697.42	10,575,174.35	43,097,778.58	10,774,444.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	119,221,450.01	29,734,169.45	97,828,657.53	24,206,267.66
权益法核算合伙企业投资收益	3,408,246.63	852,061.66	-	-
管网迁移建设补偿款	149,983,534.33	37,495,883.58	125,603,255.95	31,400,814.00
递延收益（含管网建设费）	81,148,248.26	17,696,829.76	65,435,869.84	14,116,074.69
三年以上未付质量保证金	805,516.95	201,379.24	805,516.95	201,379.24
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补助（递延收益）	21,400,000.00	5,350,000.00	21,400,000.00	5,350,000.00
融资租赁手续费会计与税法差异	33,815,764.97	8,453,941.24	65,414,346.38	16,353,586.59
租赁负债	32,555,260.42	7,086,131.68	8,749,504.35	2,187,376.1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购买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资产	61,080,012.82	15,270,003.21	66,374,756.19	16,593,689.0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购买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无形资产	4,284,848.74	1,071,212.18	4,398,167.12	1,099,541.78
预提费用	7,650,000.00	1,912,500.00	-	-
其他	167,845.73	41,961.44	127,564.92	31,891.22
合 计	1,220,667,092.87	283,385,851.81	1,079,155,965.62	254,621,132.6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购买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资产	80,213,962.09	8,320,131.52	15,343,808.06	3,835,952.0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购买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无形资产	28,729,339.97	7,182,334.98	29,609,201.83	7,402,300.45
融资租赁利息会计与税法差异	-	-	20,543,125.09	5,135,781.27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34,540,273.04	7,525,448.27	9,328,802.95	2,307,858.74
权益法核算合伙企业投资收益	-	-	77,681,103.10	19,420,275.78
固定资产折旧税会差异	138,834,263.62	33,880,047.65	120,100,197.55	29,126,205.66
合 计	282,317,838.72	56,907,962.42	272,606,238.58	67,228,373.9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248,948.97	239,136,902.84	63,114,910.55	191,506,222.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248,948.97	12,659,013.45	63,114,910.55	4,113,463.3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2,362,095.14	19,886,558.20
可抵扣亏损	188,598,423.30	182,908,885.63
小计	220,960,518.44	202,795,443.8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26	1,697,897.76	4,915,545.31	注
2027	14,361,080.61	26,648,685.90	注
2028	29,188,174.49	27,466,850.40	注
2029	38,103,134.01	38,103,134.01	-
2030年及以后	105,248,136.43	75,144,821.76	-
小计	188,598,423.30	172,279,037.38	

注：各年度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减少系相关公司本期实现应税所得所致。此外，部分子公司以前年度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于本期转回，增加2028年度到期的可抵扣亏损5,742,245.07元。

(二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的款项	8,461,299.78	-	8,461,299.78	52,908,184.95	-	52,908,184.95
预付股权投资款	5,676,470.80	-	5,676,470.80	65,353,129.07	-	65,353,129.07
对宁波宁能汇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注 1]	-	-	-	195,122,947.67	-	195,122,947.67
对宁波宁能汇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注 2]	194,484,365.58	-	194,484,365.58	4,298,384.65	-	4,298,384.65
合计	208,622,136.16	-	208,622,136.16	317,682,646.34	-	317,682,646.34

2. 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减值准备期初数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宁波宁能汇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122,947.67	-	-	194,342,356.86	-780,590.81	-
宁波宁能汇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98,384.65	-	189,585,000.00	-	600,980.93	-
合计	199,421,332.32	-	189,585,000.00	194,342,356.86	-179,609.88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数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宁波宁能汇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	-	-
宁波宁能汇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	194,484,365.58	-
合计	-	-	-	-	194,484,365.58	-

[注 1]: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 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之一与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高传机电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宁波宁能汇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创合伙企业”), 公司认缴出资 40,000.00 万元, 占比 50%, 因对其存在重大影响, 采用权益法核算。根据 2025 年 5 月 13 日《关于汇创基金各合伙人同意汇创基金开展解散清算事宜的合伙人大会议案和决议》、《关于汇创基金各合伙人同意汇创基金清算报告和分配方案并后续实施清算注销的合伙人大会议案和决议》及《宁波宁能汇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5 年现金分配通知书》, 汇创合伙企业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注销, 2025 年度收回投资款 105,816,326.53 元, 收回累计投资收益共计 88,526,030.33 元, 合计收回资金 194,342,356.86 元。

[注 2]：2020 年 12 月 10 日，公司与宁波开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投能源集团”）、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宁波宁能汇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宸合伙企业”），公司认缴出资 29,700 万元，占比 49.5%，因对其存在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支付投资款 458,219,025.00 元，已累计收回投资款 264,921,525.00 元，尚余投资本金为 193,297,500.00 元。

(二十三)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1,087,183,853.04	1,025,234,982.81
信用借款	565,000,000.00	718,070,000.00
质押借款	35,500,000.00	-
抵押借款	5,000,000.00	-
保证+质押借款	85,311,958.96	134,335,052.44
保证+抵押借款	59,100,000.00	53,100,000.00
质押+抵押借款	27,525,932.77	-
保证+质押+抵押借款	-	21,000,000.00
应计短期借款利息	1,227,817.54	1,441,422.31
合计	1,865,849,562.31	1,953,181,457.56

(二十四)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1,639,708.40	63,599,840.34
国内信用证	6,677,044.00	-
合计	58,316,752.40	63,599,840.34

(二十五)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货款	242,569,466.47	252,562,900.69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250,696,122.80	313,281,238.83
其他	2,074,527.49	2,363,986.11
合计	495,340,116.76	568,208,125.6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方电气集团国际合作有限公司	63,446,830.02	工程尚未竣工结算
东方电气集团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8,613,312.51	工程尚未竣工结算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137,212.29	工程尚未竣工结算
小计	78,197,354.82	

(二十六)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租金	1,840,055.35	1,553,791.07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二十七) 合同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煤款	24,329,044.77	3,915,290.86
预收蒸汽款	1,496,607.86	1,962,464.12
其他	1,589,358.90	1,094,329.45
合计	27,415,011.53	6,972,084.43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二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注]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短期薪酬	21,351,918.46	350,190,528.36	352,262,056.65	19,280,390.17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注]	本期减少	期末数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3,952.89	47,681,556.97	36,984,249.91	11,011,259.95
(3) 辞退福利	-	50,909.63	50,909.63	-
合计	21,665,871.35	397,922,994.96	389,297,216.19	30,291,650.12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452,717.68	273,288,835.54	275,221,898.05	10,519,655.17
(2) 职工福利费	6,474.00	22,466,439.61	22,472,913.61	-
(3) 社会保险费	168,745.80	19,724,359.64	19,730,442.49	162,662.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0,752.37	18,627,060.37	18,632,654.56	155,158.18
工伤保险费	7,993.43	1,078,001.74	1,078,490.40	7,504.77
生育保险费	-	19,297.53	19,297.53	-
(4) 住房公积金	185,882.00	28,210,367.93	28,226,132.93	170,117.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55,121.75	6,500,525.64	6,610,669.57	944,977.82
(6)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7,482,977.23	-	-	7,482,977.23
小计	21,351,918.46	350,190,528.36	352,262,056.65	19,280,390.17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基本养老保险	303,627.15	35,878,022.90	35,863,067.65	318,582.40
(2) 失业保险费	10,325.74	1,120,812.34	1,121,182.26	9,955.82
(3) 企业年金缴费	-	10,682,721.73	-	10,682,721.73
小计	313,952.89	47,681,556.97	36,984,249.91	11,011,259.95

注：本期薪酬增加包含合并范围增加 2,800.70 元。

(二十九)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24,629,508.43	23,880,300.38
增值税	14,410,257.02	15,581,622.43
房产税	9,594,450.66	8,990,023.32
土地使用税	3,201,733.13	3,222,615.85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个人所得税	1,969,064.88	1,534,243.65
印花税	854,482.07	924,373.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9,763.82	906,563.31
教育费附加	638,242.84	698,406.83
环境保护税	605,128.49	234,050.78
车船税	96,624.84	61,420.63
各项基金	19,640.13	18,495.98
合计	56,888,896.31	56,052,116.52

(三十)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4,2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186,426,577.23	211,340,632.38
合计	190,626,577.23	211,340,632.38

2.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宁波立奥能源有限公司[注]	2,100,000.00	-
宁波百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	2,100,000.00	-
小计	4,200,000.00	-

注：应付股利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所需支付的少数股东股利。

3.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金及押金	47,158,412.93	55,175,127.42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资金往来	134,370,689.30	151,938,549.17
其他未付款	4,897,475.00	4,226,955.79
小计	186,426,577.23	211,340,632.3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船重工（上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80,814,092.86	子公司少数股东借款及利息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00	履约保证金，保证期尚未届满
小计	93,814,092.86	

(三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73,623,899.55	1,175,360,016.3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655,000.00	6,37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760,414.80	4,357,674.0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本金及利息	-	513,035,169.2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34,006,485.82	119,277,375.90
合计	1,729,045,800.17	1,818,400,235.54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790,738,263.27	836,736,909.09
信用借款	349,964,900.00	105,020,000.00
质押借款	331,557,966.05	10,023,929.30
抵押借款	18,580,000.00	18,15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90,095,868.88	138,418,323.63
保证+抵押借款	91,529,287.00	65,752,000.00
应计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1,157,614.35	1,258,854.30
合计	1,673,623,899.55	1,175,360,016.32

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融资租赁保证金	2,155,000.00	6,370,000.00
应付融资租赁款	12,500,000.00	-
合计	14,655,000.00	6,370,000.00

(三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目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应付债券	1,001,115,068.49	1,011,021,111.11
预提费用	4,510,672.33	4,827,234.31
待转销项税	3,438,066.02	822,385.99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292,740.00	497,700.00
应计银行借款利息	6,554,589.97	6,019,189.30
合计	1,015,911,136.81	1,023,187,620.71

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数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注 1]	100.00	2.18	2024-7-3	268 天	1,000,000,000.00	1,011,021,111.11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注 2]	100.00	2.27	2025-3-19	268 天	1,000,000,000.00	-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注 3]	100.00	1.85	2025-12-10	268 天	1,000,000,000.00	-
小计	-	-	-	-	3,000,000,000.00	1,011,021,111.11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数	是否违约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注 1]	-	4,985,464.23	-	1,016,006,575.34	-	否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注 2]	1,000,000,000.00	16,667,397.26	-	1,016,667,397.26	-	否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注 3]	1,000,000,000.00	1,115,068.49	-	-	1,001,115,068.49	否
小计	2,000,000,000.00	22,767,929.98	-	-	1,001,115,068.49	

注 1: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 日发行了“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 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 实际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 本债券期限为 268 天, 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券, 票

面利率为 2.18%。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全额兑付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 1,016,006,575.34 元；

注 2：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发行了“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实际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本债券期限为 268 天，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券，票面利率为 2.27%。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全额兑付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 1,016,667,397.26 元；

注 3：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发行了“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实际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本债券期限为 268 天，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券，票面利率为 1.85%。

(三十三)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1,453,789,565.70	1,464,941,822.96
信用借款	1,446,585,100.00	1,574,740,000.00
质押借款	653,789,202.48	28,626,784.51
抵押借款	165,920,000.00	184,5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478,686,479.84	472,17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108,144,966.16	160,897,014.56
合计	4,306,915,314.18	3,885,875,622.03

(三十四)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赁付款额	31,993,900.82	5,132,263.5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264,172.46	393,282.41
合计	25,729,728.36	4,738,981.11

(三十五) 长期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长期应付款	282,622,946.86	118,083,649.94
专项应付款	49,784,210.00	27,795,945.60
合计	332,407,156.86	145,879,595.54

2.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融资租赁保证金	194,812,613.53	118,083,649.94
应付融资租赁款	87,810,333.33	-
小计	282,622,946.86	118,083,649.94

3. 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本期结转	期末数	形成原因
管网迁移建设补偿款	27,795,945.60	45,673,631.53	23,685,367.13	49,784,210.00	与政府相关补偿

(三十六)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8,745,986.04	25,363,390.00	2,399,757.55	71,709,618.49	与资产/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管网迁移建设补偿款	97,807,310.35	23,685,367.13	17,481,973.09	104,010,704.3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46,553,296.39	49,048,757.13	19,881,730.64	175,720,322.88	

2.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附注“政府补助”之说明。

3. 关于管网迁移建设补偿款的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管网迁移建设补偿款	97,807,310.35	23,685,367.13	17,481,973.09	104,010,704.39	与资产相关

(三十七)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管网建设费	94,448,309.88	13,282,059.31	20,410,096.00	87,320,273.19
金通租赁 ABS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注 1]	31,703,813.49	111,668.31	31,815,481.80	-
宁波热力 ABS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注 2]	-	103,696,965.94	40,925,093.47	62,771,872.47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合计	126,152,123.37	117,090,693.56	93,150,671.27	150,092,145.66

注 1：2024 年 3 月，控股子公司金通租赁收到了上海甬兴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兴资管”）转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甬兴-金通租赁 1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4]727 号），同意金通租赁开展“甬兴-金通租赁 1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发行总额不超过 5 亿元。2024 年 4 月，“甬兴-金通租赁 1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设立，原始权益人为金通租赁。甬兴-金通租赁 1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天然气供应、光伏发电、水务等绿色、低碳能源环保产业的应收融资租赁款为基础资产，优先级规模为 4.75 亿元，信用评级为 AAA，预计到期日为 2026 年 9 月 14 日；次级规模为 0.25 亿元，由原始权益人自持。2025 年 9 月，金通租赁提前终止该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注 2：2025 年 8 月，控股子公司宁波热力收到了甬兴资管转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甬兴-宁波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5]2747 号），同意宁波热力开展“甬兴-宁波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发行总额不超过 1.10 亿元。2025 年 9 月，“甬兴-宁波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设立，原始权益人为宁波热力。“甬兴-宁波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宁波热力在特定期间内，向其供热服务对象提供供热服务而享有的、在未来一定期间内持续产生的、可特定化的收费收益权为基础资产，优先级规模为 1.04 亿元，信用评级为 AAA_{sf}，预计到期日为 2028 年 8 月 25 日；次级规模为 0.06 亿元，由原始权益人自持。

(三十八) 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17,627,485.00	-	-	-	-	-	1,117,627,485.00

(三十九)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GC 甬能 Y1	2025/3/4	100.00	5,000,000.00	500,000,000.00	5+N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25 甬能 Y2	2025/9/17	100.00	5,000,000.00	500,000,000.00	5+N
合计	-	-	-	1,000,000,000.00	5+N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合计
GC 甬能 Y1[注 1]	-	-	500,000,000.00	11,331,369.88	-	-	500,000,000.00	11,331,369.88	511,331,369.88
25 甬能 Y2[注 2]	-	-	500,000,000.00	3,761,095.89	-	-	500,000,000.00	3,761,095.89	503,761,095.89
合计	-	-	1,000,000,000.00	15,092,465.77	-	-	1,000,000,000.00	15,092,465.77	1,015,092,465.77

注 1：根据《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5 亿元(含 5 亿元)。本期债券基础期限 5 年，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续期的周期末，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按约定的基础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在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全额兑付时到期。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25 年 3 月 4 日结束，本期债券的最终发行规模为 5.00 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2.73%。

注 2：根据《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高成长产业债)(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高成长产业债)(第二期)，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5 亿元(含 5 亿元)。本期债券基础期限 5 年，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续期的周期末，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按约定的基础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在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全额兑付时到期。2025 年 9 月 17 日，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一致，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64%。

说明：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能够无条件避免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亦无须通过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结算，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及《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关于权益工具的确认真条件，故分类为权益工具。

(四十)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107,765,469.85	-	1,586,995.43	1,106,178,474.42
其他资本公积	15,423,206.16	-	493,291.09	14,929,915.07
其他资本公积 (政策性搬迁)	237,821,867.13	-	-	237,821,867.13
合计	1,361,010,543.14	-	2,080,286.52	1,358,930,256.62

2. 资本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1) 本年度宁波能源收购子公司宁波甬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购买成本合计 15,567,607.19，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合计 13,980,611.76，减少股本溢价 1,586,995.43 元，详见本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之说明；

(2) 公司子公司对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减少其他资本公积 493,291.09 元。

(四十一)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变动额						期末数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487,592.23	-3,818,849.61	-	-	-	-3,818,849.61	-	3,668,742.6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487,592.23	-3,818,849.61	-	-	-	-3,818,849.61	-	3,668,742.62
合计	7,487,592.23	-3,818,849.61	-	-	-	-3,818,849.61	-	3,668,742.62

(四十二)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541,081.62	16,553,214.93	16,824,695.08	269,601.47

(四十三)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79,401,375.33	21,532,863.83	-	200,934,239.16

2. 盈余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本公司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四十四) 一般风险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	3,929,705.42	1,144,321.32	-	5,074,026.74

2. 一般风险准备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金通租赁按照净利润（减弥补亏损）的 1.0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四十五)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数	1,669,988,974.18	1,584,745,513.5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	-
调整后本年年初数	1,669,988,974.18	1,584,745,513.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7,899,149.10	284,964,386.8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532,863.83	31,242,391.27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144,321.32	834,412.2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7,644,122.75	167,644,122.75
其他[注]	15,092,465.77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12,474,349.61	1,669,988,974.18

注：本期末分配利润其他变动为发行永续债计提的相关利息。

2.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2025年5月13日2024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2025年4月18日的总股本1,117,627,485股为基数，每1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合计派发

现金股利167,644,122.75元。

本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本附注“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利润分配情况”。

(四十六)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47,682,317.07	2,926,808,142.01	3,981,957,102.61	3,562,017,446.39
其他业务	339,815,954.17	125,389,776.01	260,162,617.27	98,419,895.25
合计	3,787,498,271.24	3,052,197,918.02	4,242,119,719.88	3,660,437,341.6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本期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电	1,173,694,898.58	977,707,289.73	1,128,991,455.45	1,015,652,674.72
蒸汽	1,480,767,137.37	1,218,937,240.61	1,574,118,058.86	1,314,424,659.86
煤炭贸易	704,376,248.44	678,471,292.92	1,200,402,901.71	1,179,481,672.48
其他	428,659,986.85	177,082,094.76	338,607,303.86	150,878,334.58
合计	3,787,498,271.24	3,052,197,918.02	4,242,119,719.88	3,660,437,341.6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宁波及周边地区	2,206,068,747.52	1,987,151,859.14	2,528,551,331.80	2,218,447,398.14
其他地区	1,581,429,523.72	1,065,046,058.88	1,713,568,388.08	1,441,989,943.50
合计	3,787,498,271.24	3,052,197,918.02	4,242,119,719.88	3,660,437,341.64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436,776,325.01	2,904,212,350.21	3,975,787,411.87	3,541,481,388.88
在某一时间段确认收入	350,721,946.23	147,985,567.81	266,332,308.01	118,955,952.76
合计	3,787,498,271.24	3,052,197,918.02	4,242,119,719.88	3,660,437,341.64

(四十七)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房产税	15,308,959.82	11,813,278.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63,458.39	4,570,726.75
教育费附加	4,875,323.33	4,087,721.82
土地使用税	4,592,846.98	4,567,183.23
印花税	3,306,445.13	3,611,614.64
环境保护税	1,406,678.70	1,180,492.63
车船税	227,872.41	208,136.86
资源税等其他税费	1,467,462.24	305,749.78
合计	37,149,047.00	30,344,904.31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税项”之说明。

(四十八)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折旧费	44,598,655.37	47,669,859.21
职工薪酬	39,542,595.54	37,143,409.16
修理费	21,246,275.82	15,910,872.13
业务招待费	361,106.40	557,762.24
其他	4,255,159.97	4,339,983.29
合计	110,003,793.10	105,621,886.03

(四十九)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164,900,799.70	156,614,163.35
劳务费	16,017,149.79	15,205,537.44
固定资产折旧费	12,490,339.28	12,621,427.61
无形资产摊销	11,529,461.18	11,023,464.11
咨询、审计等中介费用	8,262,570.67	9,568,495.49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7,793,058.60	8,316,180.79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差旅费	3,333,215.54	3,704,322.78
物业费	3,280,666.94	2,444,600.90
办公费	3,074,982.65	4,301,689.67
业务招待费	2,836,374.73	3,840,580.02
残保金	2,202,699.95	2,022,064.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32,413.29	1,775,027.39
保险费	1,568,987.53	1,546,413.19
修理费	1,464,615.62	1,640,731.29
租赁费	1,199,550.25	836,679.19
绿化环保费用	954,725.94	1,565,872.59
股权激励摊销	-	573,319.53
其他	10,508,828.13	13,294,687.15
合计	253,550,439.79	250,895,257.20

(五十)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26,596,774.20	21,273,939.28
研发活动直接耗用的材料	18,699,493.39	17,675,976.25
折旧与摊销	5,287,589.29	2,805,760.25
与研发活动相关的其他直接费用	2,562,673.28	3,585,342.95
合计	53,146,530.16	45,341,018.73

(五十一)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166,544,630.43	166,755,316.82
减：利息收入	5,529,492.60	7,583,812.85
金融机构手续费	543,494.71	1,976,022.63
汇兑损益	-1,831,664.18	4,602,377.07
合计	159,726,968.36	165,749,903.67

(五十二)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增值税即征即退	46,944,579.26	31,539,609.77
递延收益管网迁移建设补偿款转入	17,481,973.09	15,546,737.04
政府补助	6,785,581.66	12,130,820.57
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转入	2,087,930.90	2,990,644.05
土地使用税返还	637,056.30	-
递延收益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转入	311,826.65	796,477.43
个税手续费返还及社保补贴	228,989.27	285,337.27
合 计	74,477,937.13	63,289,626.13

(五十三)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280,201,108.60	279,177,176.26
处置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投资收益	-12,927,966.11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752,737.02	14,044,875.2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852,390.43	70,603,827.56
满足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利息	-5,108,532.64	-7,771,360.20
国债逆回购	1,906,739.32	1,723,038.87
处置碳排放使用权资产利得	155,660.38	-
合 计	284,832,137.00	357,777,557.75

(五十四)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439,581.92	-30,933,879.85
其中：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439,581.92	-30,933,879.85

(五十五)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111,846.75	576,959.1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40,849.34	530,889.39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7,923,123.62	-10,331,672.32
合计	-12,694,121.03	-9,223,823.75

(五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1,297.67	-82,075.46

(五十七)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2,744,690.48	1,820,219.30
其中：固定资产	-2,813,543.84	1,820,219.30
使用权资产提前终止	68,853.36	-
合计	-2,744,690.48	1,820,219.30

(五十八)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碳排放转让利得	9,501,783.98	1,916,101.71	9,501,783.98
企业停运损失补偿	3,607,087.00	-	3,607,087.00
赔偿收入及违约金	2,703,054.76	549,421.92	2,703,054.76
政府补助	1,110,000.00	9,700,000.00	1,110,0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小于购买日应享有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	391,300.46	-	391,300.46
无需支付款项	315,976.36	100,001.43	315,976.36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入	205,580.38	141,774.59	205,580.38
其他	49,441.67	113,291.73	49,441.67
合计	17,884,224.61	12,520,591.38	17,884,224.61

(五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2,119,819.74	86,171.50	2,119,819.74
碳排放配额履约	931,018.87	-	931,018.87
捐赠支出	262,000.00	282,000.00	262,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25,450.12	68,596.42	225,450.12
其他	14,000.01	6,332.24	14,000.01
合计	3,552,288.74	443,100.16	3,552,288.74

(六十)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82,479,149.62	80,018,871.93
递延所得税费用	-46,869,872.46	-38,996,358.80
合计	35,609,277.16	41,022,513.1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458,465,893.7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4,616,473.4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271,698.2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582,447.9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3,648,757.5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969,626.72
所得税率变动影响递延所得税费用	-76,786.7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198,730.7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595,863.16
所得税费用	35,609,277.16

(六十一)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情况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综合收益”之说明。

(六十二)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政府补助	80,203,550.92	78,330,530.34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	24,135,506.62	25,337,280.62
收到碳排放使用权处置利得	9,501,783.98	2,026,829.24
融资租赁项目保证金	5,984,600.00	7,087,900.00
利息收入	5,528,378.05	7,304,664.63
企业停运损失赔偿款及保险赔款	5,426,646.97	424,086.04
其他	14,916,854.54	15,517,767.02
合计	145,697,321.08	136,029,057.8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支付的各项费用	110,593,870.63	92,584,524.98
退回的融资租赁项目保证金	21,970,000.00	2,317,365.60
支付押金保证金	356,681.60	3,048,876.00
其他	3,079,958.82	4,778,469.26
合计	136,000,511.05	102,729,235.84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到的热力管道迁移工程款	45,673,631.53	18,898,886.04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小于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宁能投资）	10,237,698.50	-
收到设备工程保证金	1,650,395.60	2,293,878.32
收回期货保证金	-	10,021.48
合计	57,561,725.63	21,202,785.84

(2)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回融资租赁本金	1,267,632,611.89	1,004,940,461.16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支付收购坤能 22 家公司债权对价	241,167,259.72	-
预付股权购置款	5,676,470.80	65,353,129.07
支付设备工程保证金	2,580,521.57	3,528,822.70
合计	249,424,252.09	68,881,951.77

(4) 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投放融资租赁款	2,314,214,503.63	1,969,695,355.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8,788,870.82	567,864,931.20
支付联营企业投资款	516,180,535.00	137,339,000.00
合计	3,409,183,909.45	2,674,899,286.7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到合并范围外关联方拆借资金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收到融资租赁款	100,000,000.00	-
收回借款质押保证金	23,188,250.27	12,112,832.26
合计	223,188,250.27	162,112,832.26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支付合并范围外关联方拆借资金及利息	121,640,055.55	99,298,056.35
归还兰溪生物质少数股东权益	67,641,098.73	-
支付借款质押保证金	10,330,695.91	23,188,250.27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	10,197,754.96	10,748,693.37
支付租赁保证金	-	236,700.00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归还宁波前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	25,154,716.64
发行 ABS 债券保证金	1,116,815.84	-
合计	210,926,420.99	158,626,416.63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和借款利息)	7,020,436,285.21	5,784,789,740.75	8,940,021.86	4,961,222,681.81	-	7,852,943,366.01
其他应付款(关联方资金拆借)	150,814,092.86	100,000,000.00	3,906,088.82	121,640,055.55	-	133,080,126.13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513,035,169.23	-	2,864,830.77	515,900,000.00	-	-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注 1]	-	100,000,000.00	310,333.33	-	-	100,310,333.33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部分)[注 2]	9,096,655.20	-	36,292,909.34	9,647,916.64	3,251,504.74	32,490,143.16
其他流动负债(短期应付债券)	1,011,021,111.11	2,000,000,000.00	22,767,929.98	2,032,673,972.60	-	1,001,115,068.49
其他非流动负债(含一年内到期)[注 3]	150,981,189.39	110,000,000.00	1,959,397.05	166,162,228.15	-	96,778,358.29
合计	8,855,384,503.00	8,094,789,740.75	77,041,511.15	7,807,246,854.75	3,251,504.74	9,216,717,395.41

注 1：融资租赁保证金计入经营活动，故长期应付款不包含融资租赁保证金。

注 2：支付租赁负债相关的进项税为 549,838.32 元。

注 3：其他流动负债（含一年内到期）为本期公司发行的 ABS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其中本期减少-现金变动中包含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市热力有限公司认购的 600.00 万元资产专项计划，该笔现金变动属于投资支付的现金。

(六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22,856,616.55	337,432,010.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297.67	82,075.46
信用减值损失	12,694,121.03	9,223,823.75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32,560,761.75	385,319,548.49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使用权资产折旧	8,835,589.46	8,678,942.98
无形资产摊销	13,489,032.08	12,986,521.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005,637.15	5,442,279.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744,690.48	-1,820,219.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869.74	-73,178.1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439,581.92	30,933,879.8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4,707,448.62	169,009,076.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9,940,669.64	-365,548,917.95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621,754.72	-39,448,800.7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51,882.26	452,441.9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00,166.69	25,050,533.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268,637.90	-46,398,832.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9,177,055.84	36,976,074.27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其他[注]	-391,300.46	573,319.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364,219.26	568,870,579.3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新增使用权资产	21,304,714.15	6,057,128.03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数	660,148,137.23	816,137,316.60
减: 现金的期初数	816,137,316.60	672,055,660.4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数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数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989,179.37	144,081,656.15

注: 本期其他变动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小于购买日应享有被购买方可辨

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详见本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之说明。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6,066,161.27
其中：吉安县启达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等 22 家公司[注 1]	62,790,261.27
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 2]	13,275,9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3,424,551.08
其中：吉安县启达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等 22 家公司	9,910,952.58
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513,598.5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2,641,610.19

注 1：本公司取得吉安县启达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等 22 家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2,879,308.69 元计入投资活动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中。

注 2：本公司取得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0,237,698.50 元计入投资活动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660,148,137.23	816,137,316.60
其中：库存现金	55,613.04	57,931.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28,937,536.82	796,906,028.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1,154,987.38	19,173,356.76
(2)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60,148,137.23	816,137,316.6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期货保证金	9,988.52	9,988.52	保证金，不可随时支取
借款质押保证金	10,330,695.91	23,188,250.27	保证金，不可随时支取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ABS 债券保证金	1,116,815.84	-	保证金，不可随时支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550,000.00	保证金，不可随时支取
合计	11,457,500.27	23,748,238.79	

5.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票据背书转让金额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背书转让的银行承兑汇票	37,322,968.58	40,156,006.52
其中：支付货款及劳务	4,145,322.13	4,238,705.49
支付工程及设备款	33,177,646.45	35,917,301.03

(六十四)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116,815.84	1,116,815.84	保证金	ABS 债券保证金
货币资金	9,988.52	9,988.52	保证金	期货保证金
货币资金	10,330,695.91	10,330,695.91	保证金	借款质押保证金
应收账款	695,546,621.95	688,993,700.67	质押	质押取得银行借款或授信额度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1,553,501,373.59	1,539,255,581.18	质押	质押取得银行借款或授信额度
固定资产	270,941,886.50	254,825,744.00	其他	融资租赁资产
固定资产	366,929,902.13	300,958,024.63	抵押	为取得银行借款或授信额度设定抵押
无形资产	126,672,614.08	108,781,183.18	抵押	为取得银行借款或授信额度设定抵押
其他流动资产	63,000.00	63,000.00	抵押	为取得银行借款或授信额度设定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209,324,629.70	178,775,076.24	抵押	为取得银行借款或授信额度设定抵押
合计	3,234,437,528.22	3,083,109,810.17	-	-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988.52	9,988.52	保证金	期货保证金
货币资金	23,188,250.27	23,188,250.27	保证金	借款质押保证金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50,000.00	550,000.00	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账款	371,173,236.88	367,521,777.90	质押	质押取得银行借款或授信额度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400,156,114.03	396,367,552.89	质押	质押取得银行借款或授信额度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190,674,362.06	188,767,618.44	其他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受限
固定资产	254,209,497.53	222,530,966.91	抵押	为取得银行借款或授信额度设定抵押
无形资产	120,914,363.42	103,937,045.56	抵押	为取得银行借款或授信额度设定抵押
在建工程	149,830,727.74	149,830,727.74	抵押	为取得银行借款或授信额度设定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207,530,716.80	182,271,905.59	抵押	为取得银行借款或授信额度设定抵押
合 计	1,718,237,257.25	1,634,975,833.82	-	-

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部分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用于借款抵押情况(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物类型	抵押物账面净值	抵押借款金额	借款到期日	保证担保人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排污权	6.30	500.00	2026/6/23	-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 土地	812.55	530.00	2029/12/31	宁波百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立奥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6.40	2029/12/31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8.00	2029/12/31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5.00	2029/12/31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70.00	2026/2/17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60.00	2026/4/9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5.00	2029/12/31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	2026/1/20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1.60	2029/12/31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2029/12/31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8.00	2029/12/31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6.00	2029/12/31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60.00	2026/4/30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20.00	2026/12/5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物类型	抵押物账面净值	抵押借款金额	借款到期日	保证担保人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8.00	2029/12/31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4.00	2029/12/31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4.00	2029/12/31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土地	22,413.33	33,096.00	2031/11/23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瀚达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市涌鑫能源发展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75.00	2030/10/20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50.00	2030/10/20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40.00	2030/10/20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10.00	2030/10/20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10.00	2030/10/20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及后期在建工程	104.27	7,141.55	2033/10/9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德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华之邦能源设备有限公司，上海华之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	27,495.46	4,000.00	2033/6/3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	2033/6/3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60.00	2033/6/3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2033/6/3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2.00	2033/6/3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3.00	2033/6/3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7.00	2033/6/3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18.00	2033/6/3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8.00	2033/6/3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5.00	2033/6/3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2033/6/3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30.00	2033/6/3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00	2033/6/3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20.00	2033/6/3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0.00	2033/6/30	-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物类型	抵押物账面净值	抵押借款金额	借款到期日	保证担保人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2033/6/3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00	2033/6/3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6.00	2033/6/3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5.00	2033/6/3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2033/6/3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3.00	2033/6/3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2033/6/3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2.00	2033/6/3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	2033/6/30	-
上饶甬能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6.00	2037/4/23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玉山甬饶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饶甬能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3.82	2037/4/23	
上饶甬能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415.92	160.34	2037/4/23	
上饶甬能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9.67	2037/4/23	
上饶甬能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3.20	2037/4/23	
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96.19	2026/9/11	-
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	7,609.90	819.55	2026/11/2	-
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6.85	2026/11/20	-
合计	-	-	58,857.73	84,634.17	-	-

[注]上述抵押物中用于抵押的资产账面价值为58,857.73万元,其中投资性房地产17,877.51万元、固定资产30,095.80万元、无形资产10,878.12万元、其他流动资产6.30万元。

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部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子公司股权投资用于借款质押情况(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物	质押借款金额	借款日期	借款到期日	保证担保人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701.71	2025/7/11	2026/1/11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78.96	2025/7/30	2026/1/30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54.07	2025/9/12	2026/3/12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71.66	2025/9/16	2026/3/16	

被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物	质押借款金额	借款日期	借款到期日	保证担保人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54.07	2025/10/11	2026/4/11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96.83	2025/10/17	2026/4/17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96.83	2025/11/11	2026/5/11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96.57	2025/11/12	2026/5/12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96.57	2025/12/12	2026/6/12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75.94	2025/12/12	2026/6/12	
望江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927.00	2025/8/15	2026/2/15	
望江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236.00	2025/8/22	2026/2/22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电费收费权	300.00	2025/7/3	2026/7/3	-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	2025/8/5	2026/8/5	-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	2025/9/5	2026/9/5	-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0	2025/10/10	2026/10/10	-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650.00	2025/11/6	2026/11/6	-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0	2025/12/3	2026/12/3	-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449.87	2024/9/4	2027/9/1	-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329.98	2024/9/13	2027/9/1	-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835.75	2024/10/24	2027/9/1	-
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应收补贴款	996.19	2025/9/12
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819.55	2025/11/3			2026/11/2	-
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936.85	2025/11/21			2026/11/20	-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8,003.00	2023/8/4	2027/5/20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236.79	2023/6/12	2026/1/2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物	质押借款金额	借款日期	借款到期日	保证担保人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2,058.29	2023/11/3	2028/2/8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8,600.00	2024/11/15	2027/11/13	-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926.00	2023/4/27	2026/4/27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6,400.00	2025/4/15	2028/4/15	-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1,220.00	2025/4/28	2028/1/29	-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2,372.00	2025/6/27	2028/6/27	-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6,540.00	2025/8/6	2028/8/6	-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2,502.50	2025/9/25	2028/9/25	-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6,400.00	2025/11/5	2028/5/7	-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3,180.00	2025/5/19	2028/5/18	-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6,800.00	2025/6/26	2028/6/25	-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3,695.60	2025/7/3	2028/7/1	-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2,020.00	2025/9/16	2028/9/15	-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1,010.00	2025/9/23	2028/9/22	-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4,775.00	2025/12/11	2028/12/10	-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8,640.00	2025/12/12	2028/12/12	-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华侨银行	长期应收款	4,200.00	2025/12/18	2028/12/17	-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3,496.89	2024/11/18	2029/4/28	-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3,421.47	2024/5/11	2028/2/8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物	质押借款金额	借款日期	借款到期日	保证担保人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1,519.91	2024/12/10	2028/5/15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2,768.65	2024/1/18	2027/5/3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2,280.00	2024/5/24	2027/6/18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4,184.00	2024/12/23	2027/12/24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1,842.68	2025/12/15	2028/2/25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2,321.10	2025/12/17	2027/9/25	-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2,393.31	2025/12/17	2030/7/25	-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4,656.96	2025/1/23	2030/1/12	-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6,600.00	2025/2/26	2030/2/18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1,679.04	2025/8/29	2030/5/7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

被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物	质押借款金额	借款日期	借款到期日	保证担保人
						限责任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131,747.59			

(六十五)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 美元	1,360,230.28	7.02880	9,560,786.59
港币	8,851,011.12	0.90322	7,994,410.26
其他应收款			
其中: 港币	134,985.85	0.90322	121,921.92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绿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经营业务(商品、投融资)主要以该等货币计价和结算

(六十六)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1) 各类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以及减值准备等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项目	本期数
计入财务费用的租赁负债利息	1,388,627.58

(3)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项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3,640,315.77

(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项目	本期数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0,197,754.96
支付的按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	3,511,637.20
合计	13,709,392.16

(5)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对相关流动性风险的管理等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中“流动风险”之说明。

2. 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1) 租赁收入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24,725,709.70	-

2)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的期末账面原值、累计折旧额等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固定资产”中“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之说明。

3)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数	期初数
第一年	5,529,375.47	23,213,325.15
第二年	1,146,196.62	41,428.57
第三年	1,146,196.62	2,500.00
第四年	573,098.31	-
合计	8,394,867.02	23,257,253.72

(2) 融资租赁

1) 销售损益、融资收益以及与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项目	销售损益	融资收益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设备	-	268,890,036.22	-

2)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数	期初数
第一年	1,250,827,077.45	939,557,984.10
第二年	1,129,680,103.54	847,827,603.43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数	期初数
第三年	877,486,960.37	694,651,036.10
第四年	643,792,179.85	444,379,450.69
第五年	440,393,819.66	270,327,207.63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116,716,043.63	795,482,860.54
合计	5,458,896,184.50	3,992,226,142.49

六、研发支出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26,596,774.20	21,273,939.28
研发活动直接耗用的材料	18,699,493.39	17,675,976.25
折旧与摊销费	5,287,589.29	2,805,760.25
与研发活动相关的其他直接费用	2,562,673.28	3,585,342.95
合计	53,146,530.16	45,341,018.7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3,146,530.16	45,341,018.73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吉安县启达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等 22 家公司	2025 年 1 月 9 日	12,814.34	100.00	现金购买
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13 日	1,327.59	60.00	现金购买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吉安县启达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等	2025 年 1 月 1 日	[注 1]	5,358.12	1,916.13	-835.26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22家公司					
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日	[注2]	918.66	483.24	-2,298.91

[注1]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坤能智慧能源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电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宁波新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22日签订的《吉安县启达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等22家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人民币12,814.34万元收购吉安县启达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等22家公司，收购完成后，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吉安县启达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等22家公司100.00%的股权。本公司已于2025年1月9日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9,610.75万元(占投资款总额的比例为75%，2024年12月支付6,535.31万元，2025年1月支付3,075.44万元，2025年9月支付剩余3,203.58万元)，吉安县启达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等22家公司已于1月9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时吉安县启达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等22家公司于2025年1月9日变更董事，本公司在2025年1月初已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为便于核算，将2025年1月1日确定为购买日，自2025年1月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2]根据本公司与深圳金晟硕恒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于2025年6月26日签订的《深圳金晟硕恒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书》，本公司以人民币1,327.59万元收购深圳金晟硕恒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6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本公司已于2025年8月13日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1,327.59万元，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8月5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时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25年8月5日变更董事，本公司已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为便于核算，将2025年8月1日确定为购买日，自2025年8月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吉安县启达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等22家公司	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现金	12,814.34	1,327.59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911.15
合并成本合计	12,814.34	2,238.74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2,605.79	2,277.8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08.55	-39.13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单位：元）

	吉安县启达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等 22 家公司		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9,910,952.58	9,910,952.58	23,513,598.50	23,513,598.50
应收票据	144,375.45	144,375.45	-	-
应收账款	7,991,369.05	7,991,369.05	750,000.00	75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1,568,234.23	1,568,234.23	-	-
预付款项	1,070.52	1,070.52	-	-
其他应收款	1,423,807.11	1,423,807.11	-	-
其他流动资产	3,525,579.65	3,525,579.65	539,688.37	539,688.37
固定资产	349,252,000.00	279,440,920.44	47,256.58	47,256.58
在建工程	11,936.17	11,936.17	-	-
使用权资产	13,660,897.91	13,660,897.91	-	-
长期待摊费用	314.46	314.46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25.99	31,616.18	-	-
负债：				
应付账款	1,171,593.74	1,171,593.74	3,057.40	3,057.40
预收款项	3,008.67	3,008.67	1,504,329.28	1,504,329.28
应付职工薪酬	-	-	2,800.70	2,800.70
应交税费	1,159,396.47	1,159,396.47	1,758.02	1,758.02
其他应付款	238,253,723.23	238,253,723.23	20,517.83	20,517.83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484,517.51	484,517.51	-	-
租赁负债	13,115,050.10	13,115,050.1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54,255.08	7,678.13	539,412.75	539,412.75
净资产	126,057,918.32	63,516,105.90	22,778,667.47	22,778,667.47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	-
取得的净资产	126,057,918.32	63,516,105.90	22,778,667.47	22,778,667.47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收购标的吉安县启达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等 22 家公司，已经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出具了天源评报字[2025]第 0328 号公允价值分摊项目评估报

告书，评估基准日为 2025 年 1 月 1 日。根据该评估报告结果并考虑递延所得税的影响以及本次增资相关的其他事项的影响，所收购吉安县启达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等 22 家公司 100% 股权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2,605.79 万元。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时点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比例 (%)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成本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的取得方式
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12 日	40.00	400.00	直接设立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1.15	911.15	-	资产基础法	-

(二) 处置子公司

因国科光储综合智慧能源项目在推进的过程中，股东双方对具体实施方案存在分歧，本公司子公司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终止投资滁州宁能辰科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并将所持滁州宁能辰科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80% 股权按 0 元价格（未实际出资）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定远国科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 1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八届第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完成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

(三) 其他原因引起的合并范围的变动

1.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指通过新设、派生分立等非合并收购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1) 宁波金屿投资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全资设立宁波金屿投资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9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其中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000.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金华宁波金屿投资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 0.00 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 0.00 元。

(2) 马鞍山朗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025年2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全资设立马鞍山朗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5年2月20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其中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50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马鞍山朗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5,587,432.74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587,432.74元。

(3) 宁波青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5年4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市北仑教育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宁波青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其中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51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1%，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宁波青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991,370.24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8,629.76元。

(4) 望江宁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7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望江宁能热电有限公司全资设立望江宁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5年7月28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0万元，其中望江宁能热电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50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望江宁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0.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00元。

(5) 盘锦朗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全资设立盘锦朗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400.00万元，其中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40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盘锦朗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0.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00元。

2. 因其他原因减少子公司的情况(指因破产、歇业、到期解散等原因而注销减少的子公司)

兰溪甬能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董事会第八届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清算注销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清算注销子公司兰溪甬能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

层办理本次清算注销相关事宜。该公司已于2025年8月清算完毕，并于2025年9月1日办妥注销手续。故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吸收合并

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召开了第八届第三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甬能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宁波甬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完成后，宁波甬能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存续经营，宁波甬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依法注销，宁波甬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等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均由宁波甬能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开发依法承继。宁波甬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25年12月11日办妥注销手续。故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级次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北仑热力有限公司	一级	7,0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热力供应	100.00	-	设立
绿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一级	7,000 万港币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一般性贸易	100.00	-	设立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一级	2,467 万美元	浙江金华	浙江金华	热电联产	42.00	58.00	设立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一级	7,000 万元	浙江余姚	浙江余姚	热电生产、供应	37.00	28.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丰城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一级	13,100 万元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生物质发电	70.00	30.00	设立
常德津市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一级	19,300 万元	湖南常德	湖南常德	热电联产	100.00	-	设立
望江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一级	16,300 万元	安徽安庆	安徽安庆	热电联产	75.00	25.00	设立
津市宁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3,000 万元	湖南常德	湖南常德	废弃物处置	65.00	-	设立
宁波市热力有限公司	一级	5,0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热力供应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明州热电有限公司	一级	14,0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热电联产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科丰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一级	15,0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热电联产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并
宁波溪口抽水蓄能电站有限公司	一级	11,0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调荷供电 (水力发电)	51.49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能临高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一级	13,800 万元	海南临高	海南临高	生物质发电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饶甬能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7,600 万元	江西上饶	江西上饶	生物质发电	75.00	-	设立
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一级	5,0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技术研发	100.00	-	设立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一级	7,5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生物质发电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能源集团生物质能发展有限公司	一级	3,0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燃料销售	100.00	-	设立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一级	8,000 万元	黑龙江鹤岗	黑龙江鹤岗	生物质发电	9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一级	7,000 万元	安徽阜阳	安徽阜阳	生物质发电	9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一级	33,000 万元	湖北潜江	湖北潜江	热电联产	7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宁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一级	5,0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投资、一般性贸易	100.00	-	设立
宁波百思乐斯贸易有限公司	一级	2,8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投资、一般性贸易	100.00	-	设立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一级	100,0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融资租赁	46.00	-	设立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一级	5,0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燃料销售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宁电海运有限公司	一级	19,4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水路运输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一级	10,0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仓储物流	5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一级	32,2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能源管理服务	100.00	-	设立
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一级	1,0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投资管理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北仑南区热力有限公司	二级	5,0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热力供应	-	51.00	设立
金华宁能金开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	2,400 万元	浙江金华	浙江金华	热力供应	-	51.00	设立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二级	4,081.63 万元	江西抚州	江西抚州	热力供应	5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务川甬能生物质能有限公司	二级	3,800 万元	贵州遵义	贵州遵义	生物质燃气生产和供应	-	100.00	设立

宁波金屿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	1,0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融资租赁	-	46.00	设立
象山朗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	2,3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能源管理服务(风力发电)	-	100.00	设立
岱山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	2,200 万元	浙江舟山	浙江舟山	能源管理服务	-	51.00	设立
马鞍山朗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	500 万元	安徽马鞍山	安徽马鞍山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设立
宁波青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0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能源管理服务	-	51.00	设立
吉安县启达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	100 万元	江西吉安	江西吉安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泗洪坤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00 万元	江苏宿迁	江苏宿迁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宜丰粤丰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二级	100 万元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吉坤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200 万元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龙游交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	500 万元	浙江衢州	浙江衢州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顺宁坤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00 万元	浙江温州	浙江温州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苍南坤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00 万元	浙江温州	浙江温州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慈溪坤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2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州吴兴坤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00 万元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州中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	100 万元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兰溪市兰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00 万元	浙江金华	浙江金华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鄞州坤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2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瑞驰新能源有限公司	二级	1,0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慈溪甬泰电力有限公司	二级	1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余姚姚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晴佳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	1,000 万元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天台县坤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00 万元	浙江台州	浙江台州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善宁坤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200 万元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宿迁宿坤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00 万元	江苏宿迁	江苏宿迁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奉化宁坤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200 万元	中国宁波	中国宁波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临海坤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200 万元	浙江台州	浙江台州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岭坤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二级	1,200 万元	浙江台州	浙江台州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望江宁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二级	1,500 万元	安徽安庆	安徽安庆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设立
盘锦朗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	2,400 万元	辽宁盘锦	辽宁盘锦	能源管理服务	-	100.00	设立

(1)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4 日，本公司与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根据合资合同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实缴注册资本比例行使表决权，故本公司直接和间接享有 46.00%的表决权，通过《一致行动人协议》相关安排条款享有 10.00%的表决权，共计享有 56.00%的表决权。本公司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6%股权，系第一大股东，该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委派 3 名，一致行动人委派 1 名，该公司董事会涉及生产经营计划、投资与融资计划、对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合同、年度财务预算与决算方案等的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董事半数以上同意方为有效。因本公司可以对其实施控制，故将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3)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股权投资情况。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本期少数股东投入金额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4%	6,177.80	346.91	18,675.53	62,513.58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本期少数股东投入金额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30%	-1,246.94	-	-	6,747.8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

子公司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详见本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1)”之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4,777.55	344,996.59	459,774.14	159,100.18	184,908.08	344,008.26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20,807.55	109,158.01	129,965.56	60,226.67	47,246.19	107,472.86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357.74	255,483.28	355,841.02	151,800.15	133,657.23	285,457.38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10,088.92	104,009.79	114,098.71	39,980.42	47,469.12	87,449.53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7,654.65	11,443.21	11,443.21	13,908.10	21,031.38	8,344.12	8,344.12	10,127.61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18,287.64	-4,156.48	-4,156.48	5,768.70	16,530.70	-3,550.41	-3,550.41	-1,743.88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 本公司根据相关协议收购浙江德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子公司宁波甬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0%的股权，持股比例由 60%变更为 100%，上述收购事项经本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八届第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发生购买少数股东权益的权益性交易，减少股本溢价 1,898,012.81 元。

(2) 本公司根据相关协议收购宁波美科二氧化碳热泵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国通项目管

理咨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子公司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35%和 6%的股权，持股比例由 59%变更为 100%，上述收购事项经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第八届第三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发生购买少数股东权益的权益性交易，增加股本溢价 311,017.38 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宁波甬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638.63	918.13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638.63	918.13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448.83	949.23
差额	-189.80	31.10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89.80	31.10

(三)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国能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注 1）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热电联产	10%	-	权益法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热电联产	35%	-	权益法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 2）	天津	天津	污水与自来水以及其他水处理	-	9.9945%	权益法

注 1：原国电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2020 年 12 月 23 日更名为国能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根据国能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规定，本公司派出董事 1 名，对国能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有重大影响，故本公司对其进行权益法核算。

注 2：2025 年 11 月 26 日，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提名公司职员刘韬先生为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025 年 12 月 11 日，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刘韬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根据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规定，本公司对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重大影响，故本公司对其进行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年数		
	国能三发	万华化学	天津创业环保	国能三发	万华化学	天津创业环保
流动资产	90,275.92	26,874.06	988,026.45	128,330.44	27,624.77	685,672.99
非流动资产	275,365.09	110,984.69	1,608,460.77	291,549.24	114,317.98	1,829,859.20
资产合计	365,641.01	137,858.75	2,596,487.22	419,879.68	141,942.75	2,515,532.19
流动负债	28,271.39	22,640.54	373,981.83	42,336.06	28,612.01	458,789.78
非流动负债	20,706.14	6,295.23	1,082,600.70	24,776.55	6,168.56	977,012.96
负债合计	48,977.52	28,935.77	1,456,582.53	67,112.61	34,780.57	1,435,802.74
少数股东权益	-	-	113,895.45	-	-	112,842.68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316,663.49	108,922.98	1,026,009.24	352,767.07	107,162.18	966,886.77
按持股比例计 算的净资产份 额	31,666.35	38,123.04	102,544.87	35,276.71	37,506.76	96,635.85
调整事项	-	-	-	-	-	-
—商誉	2,527.62	-	-	2,527.62	-	-
—内部交易未 实现利润	-	-	-	-	-	-
—其他	-411.63	-	-	-288.88	-	-
对联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账面 价值	33,782.34	38,123.04	102,544.87	37,515.45	37,506.76	96,635.85
存在公开报价 的联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公允 价值	-	-	-	-	-	-
营业收入	445,276.37	147,994.01	476,007.10	526,913.09	175,414.49	482,745.30
净利润	30,262.64	24,760.80	86,235.72	52,859.44	22,422.92	80,721.06
终止经营的净 利润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30,262.64	24,760.80	86,235.72	52,859.44	22,422.92	80,721.06
本期收到的来 自联营企业的 股利	6,759.37	8,050.00	2,660.55	6,987.77	7,000.00	2,598.55

3.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年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6,418.69	121,243.61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年数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708.71	6,722.97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7,708.71	6,722.97

九、政府补助

(一)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8,093,907.28	24,514,938.52	-	2,087,930.90	-	70,520,914.9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652,078.76	848,451.48	-	311,826.65	-	1,188,703.5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8,745,986.04	25,363,390.00	-	2,399,757.55	-	71,709,618.49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相关	2,087,930.90	2,990,644.05
与收益相关	55,789,043.87	54,166,907.77
合计	57,876,974.77	57,157,551.82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应付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

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和港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币升值或者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5%	-66.29	-118.52
下降5%	66.29	118.52

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币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者下降 100 个基点，则对本公司的净利润影响如下：

利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100个基点	-7,844.00	-5,059.98
下降100个基点	7,844.00	5,059.98

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存在证券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且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其公允价值列示。证券价格风险指由于单个股票、债券价值的变动而导致权益证券、债务证券之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债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于报告期末以公开市场价格计量；本公司由指定成员密切监控投资产品之价格变动。

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股权投资、债券投资公允价值合计 323,919,950.78 元为基础，在保持其他变量不变且未考虑税项影响的前提下，股权投资、债券投资之公允价值每上升或者降低 10%，对本公司税前利润的影响如下：

公允价值变化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10%	3,239.20	3,236.82
下降10%	-3,239.20	-3,236.82

公司制定了《证券、期货投资业务内控制度》和《证券、期货投资风险监控管理办法》等相关内控制度，专门设立风险监控管理部门，对投资过程的合理、合法、合规性，以及投资风险进行专门的独立的监控，并直接对公司董事会、董事长负责，以防范和控制投资风险。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以公允价值列示的衍生金融资产（期货投资等），

因此管理层认为公司本年度无衍生金融资产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65 天。
- 2)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 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 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 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 在违约发生时, 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 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 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 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 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 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 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 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5) 信用风险应对措施

1) 融资租赁业务的信用风险应对

为加强对客户信用风险的控制,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控制度和业务操作指引, 对融资租赁业务全流程, 包括租赁项目调查、审查、审批、投放、日常管理实行规范化管理。公司从租赁实施开始, 至租赁责任解除为止的时间段内, 对租赁项目实施日常管理, 包括租赁项目巡访, 项目履约管理等。对租赁项目进行实地走访巡视, 按季提交租赁项目运行分析报告,

通过对承租人的履约意愿、承租人的信用记录、承租人的履约能力、保证措施的有效性等，对项目质量进行评估与分级管理。通过采用风险识别为基础的方法，把项目风险分级定为正常、关注一级、关注二级、风险、损失五级，以判断企业如期足额履约的可能性。对于风险项目（关注二级、风险类和损失类），公司将采取风险预警保全措施；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会计政策充分计提减值准备。

2) 电力、热力业务的信用风险应对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合 计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无期限	1-6个月	7-12个月	1-5年	超过5年	
短期借款	186,584.96	186,584.96	-	105,584.30	81,000.65	-	-	186,584.95
应付票据	5,831.68	5,831.68	-	5,831.68	-	-	-	5,831.68
应付账款	49,534.01	49,534.01	49,534.01	-	-	-	-	49,534.01
其他应付款	18,642.66	18,642.66	18,642.66	-	-	-	-	18,642.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2,904.58	172,904.58	-	97,648.89	75,255.69	-	-	172,904.58
其他流动负债	101,218.03	101,218.03	-	101,218.03	-	-	-	101,218.03
长期借款	430,691.53	430,691.53	-	-	-	430,691.53	-	430,691.53
租赁负债	2,572.97	3,199.39	-	-	-	3,199.39	-	3,199.39
长期应付款	28,262.29	28,262.29	-	-	-	24,512.29	3,750.00	28,262.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009.21	15,009.21	-	-	-	15,009.21	-	15,009.21
财务担保合同	-	4,000.00	-	-	-	4,000.00	-	4,000.0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	1,011,251.92	1,015,878.34	68,176.67	310,282.90	156,256.34	477,412.42	3,750.00	1,015,878.33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无期限	1-6个月	7-12个月	1-5年	超过5年	合 计
计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无期限	1-6个月	7-12个月	1-5年	超过5年	合 计
短期借款	195,318.15	195,318.15	-	138,843.97	56,474.18	-	-	195,318.15
应付票据	6,359.98	6,359.98	-	6,359.98	-	-	-	6,359.98
应付账款	56,820.81	56,820.81	56,820.81	-	-	-	-	56,820.81
其他应付款	21,134.06	21,134.06	21,134.06	-	-	-	-	21,134.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1,840.02	181,840.02	-	170,254.86	11,585.16	-	-	181,840.02
其他流动负债	102,186.75	102,186.75	-	102,186.75	-	-	-	102,186.75
长期借款	388,587.56	388,587.56	-	-	-	388,587.56	-	388,587.56
租赁负债	473.9	513.23	-	-	-	513.23	-	513.23
长期应付款	11,808.36	11,808.36	-	-	-	11,808.36	-	11,808.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70.38	3,170.38	-	-	-	3,170.38	-	3,170.38
财务担保合同	-	15,242.77	-	-	-	15,242.77	-	15,242.77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967,699.97	982,982.07	77,954.87	417,645.56	68,059.34	419,322.30	-	982,982.07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4.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61.63%（2024 年 12 月 31 日：65.99%）。

(二)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里的银行承兑汇票	955,308,085.60	已终止确认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且历史未发生逾期兑付的情况，故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里的银行承兑汇票	37,322,968.58	已终止确认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且历史未发生逾期兑付的情况，故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票据里的银行承兑汇票	292,740.00	未终止确认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信用评级较低（评级A以下），故未终止确认
合计		992,923,794.18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37,322,968.58	-
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	贴现	955,308,085.60	5,108,532.64
合计		992,631,054.18	5,108,532.64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323,919,950.78	5,915,747.90	12,491,468.00	342,327,166.68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3,919,950.78	-	-	323,919,950.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3,919,950.78	-	-	323,919,950.78
① 债务工具投资	-	-	-	-
② 权益工具投资	323,919,950.78	-	-	323,919,950.78
(2) 应收款项融资	-	5,915,747.90	-	5,915,747.90
(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12,491,468.00	12,491,468.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23,919,950.78	5,915,747.90	12,491,468.00	342,327,166.68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允价值计量方法基于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标价。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将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期末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对估值的影响极小，公允价值主要受可观察的折现率影响。由于银行承兑汇票剩余期限较短，票面金额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非上市权益性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五)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资产经营等	中国宁波	561,352.00	45.89	45.89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投集团”）持有本公司 230,486,9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62%；开投集团全资子公司宁波开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原宁波能源集团

有限公司，2020年12月31日更名为宁波开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82,484,7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27%，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宁波久丰热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国能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中海油工业气体（宁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宁波甬德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宁波状元岙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舟山市华泰石油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宁波宁能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宁波天宁物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宁波钱湖酒店有限公司东钱湖康得思酒店	同一母公司
宁波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宁波国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投集团间接持有其34%股权
宁波鄞州天宁凯利时尚餐饮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宁波绿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宁波开投星海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上饶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宁波新芝宾馆经营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宁波奥体中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宁波文化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宁波开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中海浙江宁波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开投集团的联营企业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投集团的联营企业
宁波文化广场朗豪酒店有限公司	开投集团的联营企业
宁波绿捷新能源有限公司	开投集团的联营企业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联营企业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煦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十环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宁波金宁物资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49%股份
岳西县高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全资子公司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宁波逸东酒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	受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宁波新胜中压电器有限公司	宁波开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40%股权
浙江浙能镇海联合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30%股权
中船重工（上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持有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10%股权
北京瀚达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15%股权
浙江丰宝能源有限公司	持有兰溪甬能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25%股权
深圳金晟硕恒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注 1]	持有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股权
浙江德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 2]	持有宁波甬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0%股权
宁波美科二氧化碳热泵技术有限公司[注 3]	持有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35%股权
宁波国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注 3]	持有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6%股权

注 1：深圳金晟硕恒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已于 2025 年 8 月转让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股权；

注 2：浙江德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5 年 6 月转让宁波甬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0%股权；

注 3：宁波美科二氧化碳热泵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国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已于 2025 年 8 月转让各自持有的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股权。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国能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采购蒸汽	市场价	88,252,728.87	90,114,553.36
宁波金宁物资有限公司	采购煤炭	市场价	44,867,510.52	48,914,882.15
宁波天宁物业有限公司	人员委派费用	市场价	12,781,594.40	7,204,448.15
宁波天宁物业有限公司	物业综合管理服务	市场价	7,961,390.26	4,978,532.68
宁波鄞州天宁凯利时尚餐饮有限公司	工作餐	市场价	3,527,904.56	2,288,571.50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采购电力	市场价	946,240.12	5,835,162.31
北京瀚达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人员委派费用	市场价	944,170.00	812,490.00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综合管理服务	市场价	519,636.78	567,166.86
宁波钱湖酒店有限公司东钱湖康得思酒店	物业综合管理服务	市场价	309,020.32	253,004.38
浙江丰宝能源有限公司	人员委派费用	市场价	127,564.00	332,464.00
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	燃气费	市场价	79,710.73	57,938.34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综合管理服务	市场价	32,457.14	1,369,357.55
宁波绿捷新能源有限公司	物业综合管理服务	市场价	2,079.45	-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物业综合管理服务	市场价	-	1,995,382.15
宁波开投星海置业有限公司	资产	市场价	-	1,862,319.82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运维服务费	市场价	-	94,339.62
宁波开投星海置业有限公司	物业综合管理服务	市场价	-	78,331.34
宁波新胜中压电器有限公司	工程款	市场价	-	57,504.42
宁波文化广场朗豪酒店有限公司	会务费	市场价	-	2,105.66
合计			160,352,007.15	166,818,554.29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市场价	3,365,478.77	4,453,299.0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市场价	2,575,548.78	2,942,340.49
宁波文化广场朗豪酒店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市场价	1,043,195.29	1,121,789.26
宁波天宁物业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市场价	929,170.68	1,039,354.86
宁波文化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市场价	441,842.57	289,070.33
中海浙江宁波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市场价	257,591.37	290,337.42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十环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市场价	71,103.99	607,256.45
宁波逸东酒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市场价	-	1,279,029.23
宁波久丰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	市场价	276,761,380.25	337,924,247.53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	市场价	206,239,693.03	243,717,966.76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	市场价	100,207,577.88	205,949,966.12
宁波金宁物资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	市场价	526,028.13	442,158.64
宁波宁能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市场价	4,152,301.55	-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市场价	3,173,626.86	16,967,440.35
宁波天宁物业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市场价	84,468.55	-
岳西县高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市场价	7,940,186.79	5,949,909.43
上饶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劳务费	市场价	1,694,978.68	2,683,628.34
宁波开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劳务费	市场价	1,509,679.50	-
舟山市华泰石油有限公司	劳务费	市场价	1,088,412.34	1,058,331.10
宁波宁能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劳务费	市场价	1,009,486.13	-
浙江浙能镇海联合发电有限公司	劳务费	市场价	753,558.42	712,232.09
宁波久丰热电有限公司	劳务费	市场价	728,755.28	685,936.38
宁波绿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费	市场价	694,405.20	1,238,930.58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劳务费	市场价	619,186.20	672,367.14
宁波甬德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劳务费	市场价	471,190.94	493,037.63
宁波新胜中压电器有限公司	劳务费	市场价	418,070.02	-
中海油工业气体（宁波）有限公司	劳务费	市场价	324,513.84	344,339.62
宁波金宁物资有限公司	出租煤棚收入等	市场价	6,557,092.43	6,771,497.19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宁波钱湖酒店有限公司东钱湖康得思酒店	销售热水、热量	市场价	699,339.62	590,366.26
宁波新芝宾馆经营有限公司	综合能源服务	市场价	536,380.80	388,282.44
宁波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市场价	-	12,153.63
宁波开投星海置业有限公司	物业综合管理服务	市场价	-	54,259.10
宁波宁能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	市场价	70.75	-
合计			624,874,314.64	838,679,527.45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1) 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开投集团	本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24.5.25	2027.5.24	协议价	4,716,982.6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2019年5月25日，公司发布《宁波热电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已全部完成股权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开投集团需继续将剩余能源类企业托管给宁波热电。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托管理控股股东能源类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开投集团旗下能源类企业进行托管。公司与开投集团签订了《委托管理运营服务协议》，开投集团委托公司管理能源集团及其子公司的日常运营，托管时间为2年，自2019年5月25日起至2021年5月24日，委托管理费每年500万元。2021年到期后双方续签3年，自2021年5月25日至2024年5月24日；委托期内管理费为500万元/年。

2021年签署的《委托管理运营服务协议》已于2024年5月24日到期，经双方协商一致，委托管理期限续签3年，为2024年5月25日至2027年5月24日；委托期内管理费为500万元/年。

3. 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宁波状元岙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	57,142.86

(2) 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数	上年数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307,205.06	323,377.53	-	-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	23,893.81	-	-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86,535.20	41,964.01	-	-

续上表:

出租方名称	当期应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数	上年数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12,585.00	4,629,501.89	453,621.22	108,862.89	10,690,455.07	-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1,554,101.20	1,343,630.79	120,727.72	112,059.42	6,359,608.86	-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86,488.00	1,457,340.00	123,972.98	176,295.01	-	-

4.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甬德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4/13	2029/11/30	否

注：本公司与本公司之母公司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甬兴-宁波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之反担保协议》，本公司拟依据《甬兴-宁波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差额补足承诺函》中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担的在发生差额补足启动事件情形下支付差额补足资金的义务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详见本附注“承诺及或有事项——重要承诺事项”之说明。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百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800,000.00	2020/10/16	2030/10/15	否
宁波百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750,000.00	2022/3/1	2025/10/20	否
宁波百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250,000.00	2024/3/15	2029/3/15	否
宁波立奥能源有限公司	23,800,000.00	2020/10/16	2030/10/15	否
宁波立奥能源有限公司	8,750,000.00	2022/3/1	2025/10/20	否
宁波立奥能源有限公司	12,250,000.00	2024/3/15	2029/3/15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3/3/28	2026/3/27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52,000,000.00	2023/8/31	2026/8/30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025/11/20	2028/11/20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2/8/24	2025/8/23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2/11/10	2025/11/9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2/8/24	2025/8/23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3/28	2026/3/27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3/12/2	2026/12/1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4/6/1	2027/5/31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9/30	2025/9/29	是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26,000,000.00	2025/11/20	2028/11/20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25/2/19	2028/2/18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3/3/28	2026/3/27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63,000,000.00	2023/8/31	2026/8/30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25/11/20	2028/11/20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2/8/24	2025/8/23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2/11/10	2025/11/9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2/8/24	2025/8/23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3/3/28	2026/3/27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3/12/2	2026/12/1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4/6/1	2027/5/31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2/9/30	2025/9/29	是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56,500,000.00	2025/11/20	2028/11/20	否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	2025/2/19	2028/2/18	否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2023/3/28	2026/3/27	否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200,000.00	2023/8/31	2026/8/30	否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00,000.00	2025/11/20	2028/11/20	否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2022/8/24	2025/8/23	否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2022/11/10	2025/11/9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2022/8/24	2025/8/23	否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	2023/3/28	2026/3/27	否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2023/12/2	2026/12/1	否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2024/6/1	2027/5/31	否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	2022/9/30	2025/9/29	是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00,000.00	2025/11/20	2028/11/20	否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00,000.00	2025/2/19	2028/2/18	否
北京瀚达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022/11/17	2030/10/20	否
北京瀚达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5/10/21	2028/10/21	否
北京瀚达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4/8/8	2027/8/8	否
北京瀚达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4/9/18	2027/9/18	否
北京瀚达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5/10/27	2033/10/27	否
宁波市涌鑫能源发展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75,000,000.00	2022/11/17	2030/10/20	否
宁波市涌鑫能源发展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15,000,000.00	2025/10/21	2028/10/21	否
宁波市涌鑫能源发展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6,000,000.00	2024/8/8	2027/8/8	否
宁波市涌鑫能源发展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15,000,000.00	2024/9/18	2027/9/18	否
宁波市涌鑫能源发展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30,000,000.00	2025/10/27	2033/10/27	否
浙江普惠大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125,000.00	2024/3/15	2027/3/15	否
玉山甬饶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50,000.00	2025/5/15	2037/5/15	否
宁波金宁物资有限公司	4,900,000.00	2024/8/6	2029/8/6	否
宁波金宁物资有限公司	4,900,000.00	2024/8/16	2027/8/16	否
浙江德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77,600.00	2024/9/25	2027/9/25	否
上海华之邦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2,450,000.00	2025/03/17	2028/03/17	否
上海华之邦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48,706,000.00	2024/9/25	2027/9/25	否
上海华之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	7,350,000.00	2024/9/25	2027/9/25	否
合计	2,168,658,600.00			

注：本公司之母公司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甬兴-宁波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差额补足担保人，为本公司提供担保，详见本附注“承诺及或有事项——重要承诺事项”之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宁波宁能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5/5/14	2025/7/13	-
宁波宁能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5/14	2025/10/13	-
宁波宁能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5/5/14	2025/12/13	-
宁波宁能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5/5/14	2026/5/13	-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间	本期数	上年数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5.00	14.00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2.00	14.00
报酬总额(万元)	565.88	632.13

7. 关联方资产转让的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万元)	上年发生额(万元)
深圳金晟硕恒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转让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60%股权	1,327.59	-
浙江德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宁波甬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40%的股权	638.63	-
宁波美科二氧化碳热泵技术有限公司	转让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41%股权	918.13	-
宁波国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合计		2,884.35	-

8. 其他关联交易

(1) 金融机构贷款及利息支出

年度	关联方	贷款	还款	贷款利息支出
2025年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3,550,000.00	129,652,054.35	8,004,149.39
2024年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9,672,724.45	154,181,850.46	4,739,929.95

(2) 金融机构存款及利息收入

年度	关联方	存入	支取	期末账户余额	存款利息收入	票据贴现支出
2025年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66,228,504.80	2,076,018,476.29	14,012,034.07	160,874.47	3,792,101.56
2024年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42,740,096.02	1,037,297,883.43	22,935,321.00	129,801.53	990,287.76

(3) 金融机构存出投资款

年度	关联方	存入	支取	期末账户余额
2025 年度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2,066,228,504.80	2,076,018,476.29	14,012,034.07
2024 年度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5,169,493,166.29	5,185,877,985.43	90,807.42

(4) 本期无购买\赎回资管产品的情况。

(5) 资金拆借利息

1) 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船重工（上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2,266,033.27	4,526,426.98
宁波宁能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1,640,055.55	2,131,041.66

2) 利息收入

本期未发生。

(三)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货币资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12,034.07	-	22,935,321.00	-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1,816,044.88	-	90,807.42	-
(2) 应收账款					
	宁波久丰热电有限公司	25,094,131.20	1,505,647.87	10,253,650.20	615,219.01
	宁波榭北热电有限公司	14,829,476.55	889,768.59	-	-
	岳西县高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887,584.00	533,255.04	5,590,900.00	335,454.00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1,596,680.07	95,800.80	15,995,982.09	959,758.93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71,541.00	28,292.46	721,686.85	43,301.21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3,358.06	26,601.48	443,356.62	26,601.4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2,430.55	23,545.83	485,403.10	29,124.19
	宁波天宁物业有限公司	220,579.81	13,234.79	-	-
	宁波钱湖酒店有限公司东钱湖康得思酒店	144,729.29	8,683.76	89,719.00	5,383.14
	宁波文化广场朗豪酒店有限	137,394.65	8,243.68	202,835.50	12,170.13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公司				
	宁波宁能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52,320.00	3,139.20	-	-
	中海浙江宁波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49,101.18	2,946.07	54,051.30	3,243.08
	宁波新芝宾馆经营有限公司	22,322.53	1,339.35	63,341.05	3,800.46
	宁波绿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373,267.39	22,396.04
	宁波逸东酒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110,524.65	6,631.48
	宁波奥体中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289,038.70	289,038.70

(3) 预付款项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9,115.08	-	-	-
--	------------------	------------	---	---	---

(4) 其他应收款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92,301.00	246,150.50	492,301.00	147,690.30
	中海油工业气体(宁波)有限公司	343,984.67	17,199.23	-	-
	上饶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53,243.29	2,662.16	-	-
	宁波朗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8,590.00	8,771.20	18,590.00	5,053.20
	宁波鄞州天宁凯利时尚餐饮有限公司	-	-	76,226.00	3,811.3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	-------	-----	-----

(1) 短期借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9,200,000.00	42,300,000.00
--	------------	---------------	---------------

(2) 长期借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6,909,555.67	128,763,842.56
--	------------	----------------	----------------

(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9,521,222.39	71,147,767.46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39,712.38	777,203.42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	155,109.15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90,252.02	1,350,530.19

(4) 应付账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国能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14,534,228.88	15,396,624.68
	宁波金宁物资有限公司	3,519,023.73	2,838,048.00
	宁波天宁物业有限公司	1,255,067.24	548,142.63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379,225.52	285,076.76
	宁波鄞州天宁凯利时尚餐饮有限公司	127,899.60	-
	宁波钱湖酒店有限公司东钱湖康得思酒店	68,646.18	45,554.60
	宁波国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35,745.28	-
	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	11,592.66	-
	宁波宁能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4,290.00	-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	88,525.30
(5) 其他应付款			
	中船重工（上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83,080,126.13	80,814,092.86
	宁波宁能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50,050,000.00	70,050,000.00
	宁波立奥能源有限公司	2,100,000.00	-
	宁波百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	-
	宁波金宁物资有限公司	854,766.00	712,802.91
	宁波天宁物业有限公司	383,247.77	359,704.00
	宁波新胜中压电器有限公司	1,949.40	1,949.40
	宁波华润兴光燃气有限公司	600.00	-
(6) 预收款项			
	宁波金宁物资有限公司	995,313.00	474,869.42
(7) 租赁负债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639,649.79	-
	宁波长丰热电有限公司	1,999,412.96	161,856.39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31,318.78	2,321,570.78
(8) 其他非流动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注]	103,400,000.00	175,717,500.00

注：关联往来其他非流动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金额为甬兴-宁波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尚未兑付的面值金额。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已签订的尚未完全履行的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25年8月，控股子公司宁波热力收到了上海甬兴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兴资管”）转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甬兴-宁波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5]2747号）（以下简称“无异议函”），同意宁波热力开展“甬兴-宁波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发行总额不超过1.10亿元。无异议函自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025年9月，“甬兴-宁波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设立，原始权益人为宁波热力。“甬兴-宁波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宁波热力在特定期间内，向其供热服务对象提供供热服务而享有的、在未来一定期间内持续产生的、可特定化的收费收益权为基础资产，优先级规模为1.04亿元，信用评级为AAAsf，预计到期日为2028年8月25日；次级规模为0.06亿元，由原始权益人自持。

2.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根据本公司2025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参股方式与宁波神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海亮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骥择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按照39%、31%、15%、15%的比例共同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1.5亿元人民币，本公司认缴5,850万元人民币。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完成出资。

3. 承租人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及财务影响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7,603,509.48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6,790,181.87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5,669,734.43
以后年度	19,888,312.38

项目	期末数
合计	39,951,738.16

4.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 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账面原值	抵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排污权	6.30	6.30	500.00	2026/6/23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 土地	4,154.99	812.55	530.00	2029/12/31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6.40	2029/12/31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8.00	2029/12/31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5.00	2029/12/31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70.00	2026/2/17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60.00	2026/4/9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5.00	2029/12/31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	2026/1/20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1.60	2029/12/31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2029/12/31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8.00	2029/12/31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6.00	2029/12/31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60.00	2026/4/30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20.00	2026/12/5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8.00	2029/12/31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4.00	2029/12/31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4.00	2029/12/31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 土地	23,540.11	22,413.33	33,096.00	2031/11/23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75.00	2030/10/20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50.00	2030/10/20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40.00	2030/10/20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10.00	2030/10/20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10.00	2030/10/20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账面原值	抵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及后期 在建工程	110.00	104.27	7,141.55	2033/10/9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	31,857.65	27,495.46	4,000.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60.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2.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3.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7.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18.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8.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5.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30.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20.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0.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6.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5.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3.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2.00	2033/6/30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	2033/6/30			
上饶甬能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434.76	415.92	586.00	2037/4/23
上饶甬能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3.82	2037/4/23
上饶甬能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0.34	2037/4/23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账面原值	抵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上饶甬能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9.67	2037/4/23
上饶甬能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3.20	2037/4/23
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	10,195.20	7,609.90	996.19	2026/9/11
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9.55	2026/11/2
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6.85	2026/11/20
合计	-	-	70,299.01	58,857.73	84,634.17	-

(2)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单位: 万元)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 账面原值	质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70.17	70.17	701.71	2026/1/11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7.90	57.90	578.96	2026/1/30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5.41	35.41	354.07	2026/3/12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7.17	37.17	371.66	2026/3/16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5.41	35.41	354.07	2026/4/11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9.68	59.68	596.83	2026/4/17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9.68	59.68	596.83	2026/5/11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9.66	39.66	396.57	2026/5/12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9.66	39.66	396.57	2026/6/12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7.59	57.59	575.94	2026/6/12
望江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481.75	481.75	1,927.00	2026/2/15
望江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9.00	59.00	236.00	2026/2/22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潜江瀚达-东方电气直租项目	7,479.76	7,479.76	8,003.00	2027/5/20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烟台东部热电回租项目四期	233.12	231.07	236.79	2026/1/2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鹤壁宝山水务回租项目一期	2,851.98	2,825.96	2,058.29	2028/2/8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泸水兆润水电回租项目一期	10,127.37	10,028.60	8,600.00	2027/11/13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临沂宏源热力回租项目一期	1,424.28	1,410.04	926.00	2026/4/27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佳县宏远天然气回租项目二期	7,354.30	7,283.16	6,400.00	2028/4/15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天泰天然气回租项目二期	1,345.19	1,332.42	1,220.00	2028/1/29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 账面原值	质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 额	借款到期日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润金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回租项目一期	2,665.95	2,641.09	2,372.00	2028/6/27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丰百能源回租项目一期	9,528.05	9,435.77	6,540.00	2028/8/6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蓬莱东海热电回租项目三期	2,730.78	2,704.97	2,502.50	2028/9/25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宜昌标典天然气回租项目二期	7,885.34	7,810.48	6,400.00	2028/5/7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丹巴县吉源电力回租项目一期	3,425.41	3,392.23	3,180.00	2028/5/18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林州绿能天然气回租项目三期	7,305.89	7,234.43	6,800.00	2028/6/25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荣县顺发天然气回租项目一期	1,336.81	1,324.04	3,695.60	2028/7/1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荣县顺发天然气回租项目二期	2,437.18	2,413.90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任丘华燃燃气回租项目二期	2,188.31	2,167.39	2,020.00	2028/9/15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任丘华燃燃气回租项目三期	1,091.97	1,081.53	1,010.00	2028/9/22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安丘天裕热电回租项目一期	4,945.65	4,897.69	4,775.00	2028/12/10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华侨银行	四川蜀都电力回租项目一期	8,939.27	8,852.58	8,640.00	2028/12/12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闽侯锦源水电开发回租项目一期	7,367.48	7,319.28	4,200.00	2028/12/17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巨丰油气回租二期	3,883.21	3,844.38	3,496.89	2029/4/28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天利丰能源回租一期	4,655.61	4,609.06	3,421.47	2028/2/8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福天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回租一期	1,730.82	1,714.33	1,519.91	2028/5/15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廊坊铭顺石油天然气回租项目一期	3,793.83	3,760.89	2,768.65	2027/5/3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盐城凌云海热电回租项目一期	2,812.69	2,787.01	2,280.00	2027/6/18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旷远能源回租一期	13,769.65	13,699.11	4,184.00	2027/12/24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津迪尔节能科技回租项目一期	1,899.15	1,880.94	1,842.68	2028/2/25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丰圣能源回租一期	2,467.37	2,444.20	2,321.10	2027/9/25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连城东燃生物质能回租项目二期	2,259.18	2,237.94	2,393.31	2030/7/25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奥能水电回租一期	10,244.51	10,039.62	4,656.96	2030/1/12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潍坊景世乾太阳能回租一期	11,777.60	11,682.12	6,600.00	2030/2/18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五大连池时盛风电回租项目一期	3,392.42	3,359.58	1,679.04	2030/5/7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电费收费权	37,117.32	36,786.40	300.00	2026/7/3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	2026/8/5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 账面原值	质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 额	借款到期日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 能源有限公司					500.00	2026/9/5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 能源有限公司					800.00	2026/10/10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 能源有限公司					650.00	2026/11/6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 能源有限公司					800.00	2026/12/3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 能源有限公司					449.87	2027/9/1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 能源有限公司					329.98	2027/9/1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 能源有限公司					835.75	2027/9/1
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996.19	2026/9/11
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应收补 贴款	32,437.34	32,112.97	819.55	2026/11/2
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936.85	2026/11/20
合计			225,937.87	223,858.02	131,747.59	

(二) 或有事项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3.00	2027/5/20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75.00	2028/2/18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31.67	2028/6/23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6.79	2026/1/2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58.29	2028/2/8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0.00	2026/3/2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600.00	2027/11/13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26.00	2026/4/27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3.79	2026/2/10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19.60	2026/4/21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70.40	2026/5/8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71.50	2027/8/23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50.00	2027/11/26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07.33	2027/12/20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53.33	2027/12/24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15.00	2028/7/2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0.00	2026/1/15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90.00	2026/3/23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2026/6/25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	2026/8/16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0.00	2026/9/11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0.00	2026/9/24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60.00	2026/10/12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80.00	2026/11/28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30.00	2027/1/24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03.50	2027/2/4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40.00	2027/6/20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50.00	2027/7/23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40.00	2027/12/17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80.00	2028/1/14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90.00	2026/1/20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50.00	2026/3/20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26/5/29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	2026/6/11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26/6/29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90.00	2026/6/29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15.60	2028/7/8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39.00	2028/8/31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80.00	2028/9/18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35.00	2028/9/25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24.80	2028/12/11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26/9/25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2026/1/3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25.00	2026/8/8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	2027/7/29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	2027/7/28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50.00	2027/8/6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	2027/8/6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	2027/9/23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50.00	2027/9/25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80.00	2027/11/19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05.00	2028/1/8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90.00	2028/2/26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5.00	2026/2/28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80.47	2028/8/4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516.00	2028/8/11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80.00	2028/12/23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00.00	2028/1/10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40.00	2028/6/9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60.00	2028/4/29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2026/2/11	应付票据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2026/2/12	应付票据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	2028/2/18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50.00	2027/7/1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50.00	2027/9/1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50.00	2027/9/18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75.00	2027/12/19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75.50	2026/5/20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70.00	2028/9/17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宁波分行	855.00	2026/8/10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宁波分行	2,400.00	2026/7/23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宁波分行	1,400.00	2026/8/4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宁波分行	1,250.00	2026/8/21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宁波分行	1,094.40	2026/11/24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宁波分行	3,000.00	2026/1/20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16.20	2026/9/21	
本公司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	2026/12/23	
本公司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56.00	2029/12/31	
本公司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70.00	2026/2/17	
本公司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60.00	2026/4/9	
本公司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20.00	2026/12/5	
本公司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60.00	2026/4/30	
本公司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	2026/1/20	
本公司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	2026/2/5	
本公司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26/3/3	
本公司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	2026/10/15	
本公司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60.00	2026/3/17	
本公司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0.00	2026/8/21	
本公司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0	2026/8/29	
本公司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096.00	2031/11/23	
本公司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75.00	2030/10/20	
本公司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50.00	2030/10/20	
本公司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40.00	2030/10/20	
本公司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10.00	2030/10/20	
本公司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10.00	2030/10/20	
本公司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26/10/23	
本公司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26/12/2	
本公司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26/2/5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本公司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26/3/16	
本公司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	2026/8/7	
本公司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000.00	2033/11/13	融资租赁
本公司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000.00	2033/12/18	融资租赁
本公司	宁波明州热电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	2026/4/20	应付票据
本公司	宁波明州热电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	2026/3/17	应付票据
本公司	宁波明州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26/2/24	
本公司	宁波明州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	2026/8/15	
本公司	宁波明州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	2026/12/19	
本公司	宁波明州热电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26/3/27	
本公司	宁波市热力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026/1/14	
本公司	宁波市热力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	2026/1/6	应付票据
本公司	宁波市热力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	2026/1/30	应付票据
本公司	宁波市热力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	2026/3/6	应付票据
本公司	宁波市热力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	2026/3/11	应付票据
本公司	宁波科丰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80.00	2026/2/13	
本公司	宁波科丰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80.00	2026/2/27	
本公司	宁波科丰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2026/10/22	
本公司	宁波科丰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80.00	2026/8/27	
本公司	宁波科丰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80.00	2026/1/8	
本公司	宁波科丰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80.00	2026/1/15	
本公司	宁波科丰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80.00	2026/2/13	
本公司	宁波科丰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80.00	2026/3/6	
本公司	宁波科丰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0.00	2026/7/10	
本公司	宁波科丰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50.00	2026/12/4	
本公司	宁波科丰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69	2035/12/19	
本公司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1.71	2026/1/11	应付票据
本公司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8.96	2026/1/30	应付票据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本公司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4.07	2026/3/12	应付票据
本公司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1.66	2026/3/16	应付票据
本公司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4.07	2026/4/11	应付票据
本公司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6.83	2026/4/17	应付票据
本公司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6.83	2026/5/11	应付票据
本公司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6.57	2026/5/12	应付票据
本公司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6.57	2026/6/12	应付票据
本公司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5.94	2026/6/12	应付票据
本公司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8.76	2026/2/7	信用证
本公司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53.93	2026/3/13	信用证
本公司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37.62	2026/3/13	信用证
本公司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37.62	2026/4/14	信用证
本公司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1.13	2026/5/6	信用证
本公司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3.54	2026/5/21	信用证
本公司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1.71	2026/8/11	信用证
本公司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1.66	2026/8/14	信用证
本公司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8.96	2026/8/28	信用证
本公司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98.50	2026/9/12	
本公司	丰城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9,700.00	2036/2/9	
本公司	丰城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21.73	2027/11/28	
本公司	丰城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36.01	2026/1/16	
本公司	丰城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91.75	2026/1/28	应付票据
本公司	丰城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4.55	2026/5/11	
本公司	丰城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0.21	2026/6/26	应付票据
本公司	丰城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73.47	2026/6/10	信用证
本公司	丰城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46.57	2026/9/19	信用证
本公司	望江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542.71	2036/7/5	
本公司	望江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27.00	2026/2/15	应付票据
本公司	望江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6.00	2026/2/22	应付票据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本公司	望江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8.00	2026/4/27	应付票据
本公司	望江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0.00	2026/5/12	应付票据
本公司	望江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7.00	2026/6/3	应付票据
本公司	常德津市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8,500.00	2036/3/17	
本公司	常德津市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5,000.00	2036/3/17	
本公司	常德津市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2,200.00	2036/3/17	
本公司	常德津市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00.00	2036/3/17	
本公司	常德津市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1,300.00	2036/3/17	
本公司	常德津市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1,200.00	2036/3/17	
本公司	常德津市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39.00	2026/1/2	应付票据
本公司	常德津市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79.00	2026/2/5	应付票据
本公司	常德津市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3.00	2026/2/22	应付票据
本公司	常德津市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44.00	2026/5/3	应付票据
本公司	常德津市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4.00	2026/5/11	应付票据
本公司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7	2026/2/18	应付票据
本公司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07	2026/2/18	应付票据
本公司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2026/2/18	应付票据
本公司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4	2026/3/24	应付票据
本公司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50	2026/3/24	应付票据
本公司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60	2026/3/24	应付票据
本公司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026/1/24	
本公司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026/2/25	
本公司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2026/8/28	
本公司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2026/9/28	
本公司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026/12/29	
本公司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026/4/27	
本公司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0.00	2026/10/27	
本公司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026/3/27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本公司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26/6/26	
本公司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26/5/13	
本公司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26/1/25	
本公司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26/6/4	
本公司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26/8/11	
本公司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2026/3/10	
本公司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26/11/10	
本公司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26/12/1	
本公司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26/12/3	
本公司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7.87	2026/4/13	信用证
本公司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26/4/16	
本公司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9.42	2026/2/14	应付票据
本公司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26/12/9	
本公司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26/12/28	
本公司	象山朗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6.47	2038/8/22	
本公司	象山朗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4.67	2038/8/22	
本公司	象山朗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6	2038/8/22	
本公司	象山朗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0.00	2038/8/22	
本公司	岱山朗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9.80	2039/3/25	
本公司	岱山朗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8.72	2039/4/25	
本公司	岱山朗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9.92	2039/3/21	
本公司	上饶甬能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6.00	2037/4/23	
本公司	上饶甬能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3.82	2037/4/23	
本公司	上饶甬能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0.34	2037/4/23	
本公司	上饶甬能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9.67	2037/4/23	
本公司	上饶甬能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3.20	2037/4/23	
本公司	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19.15	2032/9/15	
本公司	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302.47	2032/9/15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本公司	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05	2032/8/20	
本公司	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7.85	2032/8/20	
本公司	宁波宁电海运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70.70	2036/1/2	
本公司	宁波宁电海运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70.70	2036/1/12	
本公司	宁波宁电海运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70.70	2036/1/2	
本公司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0.00	2033/10/9	
本公司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0.00	2033/10/9	
本公司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50.00	2033/10/9	
本公司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0.00	2033/10/9	
本公司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44.00	2033/10/9	
本公司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44.00	2033/10/9	
本公司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1.00	2033/10/9	
本公司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30.09	2033/10/9	
本公司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6.55	2033/10/9	
本公司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5.91	2033/10/9	
本公司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26/6/16	
本公司	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2026/6/16	
合计			439,608.37		

(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注]该借款由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德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华之邦能源设备有限公司、上海华之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实控人担保，黎川县巴尔蔓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土地抵押，同时由上海华之邦能源设备有限公司的股权进行质押。

(2)本公司作为“甬兴-宁波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差额补足承诺人，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市热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资产支持性专项计划的余额为 96,778,358.29 元，详见本附注“承诺及或有事项——重要承诺事项”之说明。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利润分配情况

2026年4月1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报告期末总股本1,117,627,48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7元(含税)，共计189,996,672.45元。以上股利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25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本期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二)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根据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来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据此，本公司报告分部划分为总部和四个业务分部（管网供汽分部、蒸汽电力生产与销售分部、投资贸易与其他分部、融资租赁分部）。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单位：万元)

2025年度：

项目	总部	管网供气	蒸汽电力生产与销售	投资贸易与其他	融资租赁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772.70	69,921.30	231,158.38	159,996.27	27,654.65	113,753.47	378,749.83
营业成本	908.28	53,874.13	196,517.67	149,044.06	9,602.28	104,726.63	305,219.79
投资收益	26,203.39	1,019.43	-66.51	17,041.93	-	15,715.03	28,483.21

项目	总部	管网供气	蒸汽电力生产与销售	投资贸易与其他	融资租赁	抵销	合计
利润总额	19,346.64	4,600.70	8,633.49	13,723.66	15,175.40	15,633.30	45,846.59
所得税费用	-1,598.30	783.29	928.92	-305.10	3,732.18	-19.94	3,560.93
净利润	20,944.94	3,817.41	7,704.57	14,028.76	11,443.21	15,653.23	42,285.66
资产总额	761,525.33	72,852.05	681,759.86	377,099.41	459,774.14	653,339.83	1,699,670.96
负债总额	362,587.05	45,409.02	444,343.96	180,766.33	344,008.25	329,609.69	1,047,504.92

2024 年度：

项目	总部	管网供气	蒸汽电力生产与销售	投资贸易与其他	融资租赁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802.95	79,598.44	219,669.22	201,574.11	21,031.38	101,464.13	424,211.97
营业成本	847.33	62,826.00	194,128.05	195,852.13	7,657.56	95,267.34	366,043.73
投资收益	36,830.10	1,020.46	-93.32	20,155.35	-	22,134.83	35,777.76
利润总额	29,504.32	5,337.43	856.07	13,285.92	11,103.42	22,241.71	37,845.45
所得税费用	-1,333.42	949.80	852.41	483.22	2,759.30	-390.94	4,102.25
净利润	30,837.74	4,387.63	3.66	12,802.70	8,344.12	22,632.65	33,743.20
资产总额	729,824.48	62,142.75	681,974.16	331,396.98	355,841.02	640,145.92	1,521,033.47
负债总额	435,301.96	34,617.13	441,975.87	158,890.39	285,457.38	352,495.24	1,003,747.49

(三) 其他对财务报表使用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朗辰新能源完成收购 22 家光伏项目的公司后，将标的项目运维委托给坤能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浙江甬坤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前述方式坤能集团承诺保 3 年自用电价、并在受托运维期间保项目剩余运营年限的发电量，不足部分从年度运维费抵扣补足，若当年运维费不够扣除的以现金方式补足。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25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5 年度，上年系指 2024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8,432,990.92	9,294,552.6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32,990.92	100.00	219,947.59	2.61	8,213,043.33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8,432,990.92	100.00	219,947.59	2.61	8,213,043.33
合计	8,432,990.92	100.00	219,947.59	2.61	8,213,043.33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294,552.66	100.00	230,092.52	2.48	9,064,460.14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9,294,552.66	100.00	230,092.52	2.48	9,064,460.14
合计	9,294,552.66	100.00	230,092.52	2.48	9,064,460.14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电力客户组合（国家电网）	1,650,987.14	-	-
其中：应收标杆电费	1,650,987.14	-	-
应收蒸汽和其他客户组合	6,782,003.78	219,947.59	3.24
其中：信用期内及逾期1年以内	3,665,793.20	219,947.59	6.00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3,116,210.58	-	-
小计	8,432,990.92	219,947.59	2.61

1.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0,092.52	-10,144.93	-	-	-	219,947.59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小计	230,092.52	-10,144.93	-	-	-	219,947.59

2.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数	占应收账款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数
宁波北仑热力有限公司	2,733,072.66	32.41	-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宁波供电公司	1,650,987.14	19.58	-
宁波玉健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91,007.74	16.49	83,460.46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4,632.69	8.36	42,277.96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3,358.06	5.26	26,601.48
小计	6,923,058.29	82.10	152,339.90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占应收账款期末数的比例(%)
宁波北仑热力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733,072.66	32.41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43,358.06	5.26
宁波北仑南区热力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83,137.92	4.54
小计		3,559,568.64	42.21

(二)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利息	-	-	-	-	-	-
应收股利	4,440,000.00	-	4,440,000.00	-	-	-
其他应收款	1,833,971,831.20	4,300.90	1,833,967,530.30	2,153,205,858.31	7,449.63	2,153,198,408.68
合计	1,838,411,831.20	4,300.90	1,838,407,530.30	2,153,205,858.31	7,449.63	2,153,198,408.68

2. 应收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4,440,000.00	-

3. 其他应收款

(1)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833,892,682.32	2,153,065,916.18
往来款及其他	79,148.88	139,942.13
小计	1,833,971,831.20	2,153,205,858.31

(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744,246,743.38	563,951,410.37
1-2年	266,359,030.33	795,960,500.28
2-3年	465,344,454.14	792,168,306.31
3年以上	358,021,603.35	1,125,641.35
其中：3-4年	358,021,399.93	1,125,526.21
4-5年	200.00	115.14
5年以上	3.42	-
小计	1,833,971,831.20	2,153,205,858.3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33,971,831.20	100.00	-	-	1,833,971,831.20
其中：账龄组合	79,148.88	-	4,300.90	5.43	74,847.98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833,892,682.32	100.00	-	-	1,833,892,682.32
合计	1,833,971,831.20	100.00	4,300.90	-	1,833,967,530.30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53,205,858.31	100.00	7,449.63	-	2,153,198,408.68
其中：账龄组合	139,942.13	0.01	7,449.63	5.32	132,492.50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153,065,916.18	99.99	-	-	2,153,065,916.18
合计	2,153,205,858.31	100.00	7,449.63	-	2,153,198,408.68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5,141.41	3,757.07	5.00
1-2 年	3,804.05	380.41	10.00
4-5 年	200.00	160.00	80.00
5 年以上	3.42	3.42	100.00
小计	79,148.88	4,300.90	5.43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7,449.63	-	-	7,449.63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3,148.73	-	-	-3,148.73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4,300.90	-	-	4,300.90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49.63	-3,148.73	-	-	-	4,300.90
小计	7,449.63	-3,148.73	-	-	-	4,300.90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数
宁波宁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395,371,684.07	1-4年	21.56	-
宁能临高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315,580,719.70	1-4年	17.21	-
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4,017,767.76	1-3年	13.85	-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9,133,914.65	1-4年	13.58	-
丰城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7,447,023.67	1-2年	12.95	-
合计		1,451,551,109.85		79.15	-

(7) 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数的比例(%)
宁波宁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合并内关联方	395,371,684.07	21.56
宁能临高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合并内关联方	315,580,719.70	17.21
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并内关联方	254,017,767.76	13.85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合并内关联方	249,133,914.65	13.58
丰城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合并内关联方	237,447,023.67	12.95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并内关联方	138,784,510.73	7.57
宁波百思乐斯贸易有限公司	合并内关联方	121,103,873.66	6.60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数的比例(%)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合并内关联方	80,061,238.89	4.37
常德津市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合并内关联方	31,120,492.77	1.70
望江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合并内关联方	11,270,219.83	0.61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合并内关联方	1,236.59	-
小计		1,833,892,682.32	100.0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08,080,264.01	-	3,008,080,264.01	2,522,779,622.03	-	2,522,779,622.0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44,393,126.56	-	2,044,393,126.56	1,731,593,613.22	-	1,731,593,613.22
合计	5,052,473,390.57	-	5,052,473,390.57	4,254,373,235.25	-	4,254,373,235.25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减值准备期初数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宁波北仑热力有限公司	78,587,079.60	-	-	-
宁波宁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600,514.72	-	-	-
绿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1,474,500.00	-	-	-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27,634,135.92	-	-	-
宁波百思乐斯贸易有限公司	28,000,000.00	-	-	-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5,029,926.24	-	331,345,667.79	-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64,009,190.69	-	-	-
丰城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91,700,000.00	-	-	-
常德津市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193,002,650.00	-	-	-
望江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122,250,000.00	-	24,000,000.00	-
津市宁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500,000.00	-	-	-
宁波溪口抽水蓄能电站有限公司	104,415,264.86	-	-	-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减值准备期初数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宁波宁电海运有限公司	173,152,471.44	-	-	-
宁波明州热电有限公司	165,144,095.27	-	-	-
宁波科丰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19,362,217.19	-	-	-
宁波市热力有限公司	89,859,343.29	-	-	-
宁能临高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145,039,715.30	-	-	-
兰溪甬能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48,000,000.00	-	-	48,000,000.00
宁波甬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注1]	25,669,687.62	-	32,386,300.97	-
上饶甬能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26,250,000.00	-	-	-
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9,668,654.78	-	9,181,306.22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51,000,000.00	-	-	-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50,673,203.69	-	-	-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76,502,611.73	-	-	-
宁波能源集团生物质能发展有限公司[注1]	30,180,294.83	-	-	-
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194,110,214.27	-	114,000,000.00	-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211,397,130.65	-	-	-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96,588,155.22	-	-	-
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3,978,564.72	-	-	-
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13,275,900.00	-
小 计	2,522,779,622.03	-	524,189,174.98	48,00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数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宁波北仑热力有限公司	-	-	78,587,079.60	-
宁波宁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50,600,514.72	-
绿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121,474,500.00	-
宁波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	-	27,634,135.92	-
宁波百思乐斯贸易有限公司	-	-	28,000,000.00	-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 期末数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宁波金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	416,375,594.03	-
金华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	-	64,009,190.69	-
丰城宁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	-	91,700,000.00	-
常德津市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	-	193,002,650.00	-
望江宁能热电有限公司	-	-	146,250,000.00	-
津市宁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	19,500,000.00	-
宁波溪口抽水蓄能电站有限公司	-	-	104,415,264.86	-
宁波宁电海运有限公司	-	-	173,152,471.44	-
宁波明州热电有限公司	-	-	165,144,095.27	-
宁波科丰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	-	119,362,217.19	-
宁波市热力有限公司	-	-	89,859,343.29	-
宁能临高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	-	145,039,715.30	-
兰溪甬能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	-	-	-
宁波甬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注1]	-	-58,055,988.59	-	-
上饶甬能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	-	26,250,000.00	-
宁波甬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	-	38,849,961.00	-
宁波国翔物流有限公司	-	-	51,000,000.00	-
宁波明州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	-	50,673,203.69	-
宁波能源集团物资配送有限公司	-	-	76,502,611.73	-
宁波能源集团生物质能发展有限公司[注1]	-	58,055,988.59	88,236,283.42	-
宁波朗辰新能源有限公司	-	-	308,110,214.27	-
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	-	-	211,397,130.65	-
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	-	96,588,155.22	-
阜南齐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	-	3,978,564.72	-
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2]	-	9,111,467.00	22,387,367.00	-
小 计	-	9,111,467.00	3,008,080,264.01	-

注1：详见本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其他原因引起的合并范围变更”中吸收合并之说明。

注 2：详见本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宁波宁能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之说明。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变动
联营企业						
宁波甬能中营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3,477,221.21	-	-	-	-586,669.70	-
宁波久丰热电有限公司	198,647,596.63	-	-	-	40,807,917.55	-
宁波宁能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82,018,266.81	-	-	-	7,175,894.48	-
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788,635.41	-	-	-	3,322,831.59	-
宁波甬德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22,514,520.36	-	27,056,000.00	-	-3,102,909.42	-
宁波甬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1,781,814.17	-	-	-	4,256,302.12	-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375,067,623.49	-	-	-	86,662,791.73	-
中海油工业气体（宁波）有限公司	75,577,604.09	-	-	-	-1,555,640.51	-
舟山市华泰石油有限公司	192,923,928.93	-	-	-	-3,398,156.72	-
国能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375,154,510.87	-	-	-	30,262,637.24	-
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26,792,891.25	-	-	-	23,217,856.18	-
宁波状元岙抽水蓄能电站有限公司	7,800,000.00	-	-	-	-	-
国能（浙江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127,049,000.00	-	45,228,000.00	-	6,409,359.95	-
浙江宁波浙海风母港装备发展有限公司	-	-	240,000,000.00	-	-203,038.40	-
宁波神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7,451,535.00	-	-	-
合计	1,731,593,613.22	-	319,735,535.00	-	193,269,176.09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 数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宁波甬能中营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	-	-	-	2,890,551.51	-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数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宁波久丰热电有限公司	-	36,000,000.00	-	-	203,455,514.18	-
宁波宁能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	-	-	-	89,194,161.29	-
宁波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7,000,000.00	-	-9,111,467.00	-	-
宁波甬德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	-	-	-	46,467,610.94	-
宁波甬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	-	-	-	36,038,116.29	-
万华化学(宁波)热电有限公司	-	80,500,000.00	-	-	381,230,415.22	-
中海油工业气体(宁波)有限公司	-	-	-	-	74,021,963.58	-
舟山市华泰石油有限公司	-	-	-	-	189,525,772.21	-
国能浙江北仑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	67,593,730.75	-	-	337,823,417.36	-
浙江大唐乌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	-	-	-	250,010,747.43	-
宁波状元岙抽水蓄能电站有限公司	-	-	-	-	7,800,000.00	-
国能(浙江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	-	-	-	178,686,359.95	-
浙江宁波浙海风母港装备发展有限公司	-	-	-	-	239,796,961.60	-
宁波神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	-	7,451,535.00	-
合计	-	191,093,730.75	-	-9,111,467.00	2,044,393,126.56	-

4.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528,333.48	39,109,648.65	54,145,848.23	46,816,140.33
其他业务	37,727,013.10	9,082,849.59	38,029,450.58	8,473,297.07
合计	84,255,346.58	48,192,498.24	92,175,298.81	55,289,437.4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本期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合同分类	本期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电	20,075,056.85	14,908,993.07	26,216,046.68	21,587,942.30
蒸汽	25,767,042.27	24,200,655.58	27,091,632.94	25,228,198.03
管道运输	29,171,222.98	8,876,752.78	30,303,553.14	8,317,677.90
其他	9,242,024.48	206,096.81	8,564,066.05	155,619.17
合计	84,255,346.58	48,192,498.24	92,175,298.81	55,289,437.4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宁波及周边地区	82,695,070.54	46,632,222.20	90,538,030.13	53,673,668.72
其他地区	1,560,276.04	1,560,276.04	1,637,268.68	1,615,768.68
合计	84,255,346.58	48,192,498.24	92,175,298.81	55,289,437.4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77,465,931.52	45,489,830.93	86,270,008.96	51,525,521.67
在某一时间段确认收入	6,789,415.06	2,702,667.31	5,905,289.85	3,763,915.73
合计	84,255,346.58	48,192,498.24	92,175,298.81	55,289,437.40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取得的收益	-12,981,891.26	50,910.53
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193,089,566.21	198,408,052.36
子公司分红	81,926,257.26	169,842,018.10
合计	262,033,932.21	368,300,980.99

十七、补充资料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

为-):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64,560.22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295,339.21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72,284.85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91,300.46	-
处置其他非流动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927,966.11	-
按持股比例确认的联营企业非经常性损益	10,502,271.36	-
管网迁移建设补偿款摊销转入	17,481,973.09	
交易碳排放使用权产生的投资收益及营业外收入	9,657,444.36	
个税手续费返还及社保补贴	228,989.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48,721.17	-
小计	37,285,797.44	-
减：所得税影响额(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4,926,476.28	-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1,291,255.50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1,068,065.66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注 1]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注 2]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5	0.2978	0.29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5	0.2700	0.2700

注1：本期在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时，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中扣除了本期永续债利息15,092,465.77元，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不包括永续债本金及利息1,015,092,465.77元。

注2：本期在计算每股收益指标时，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中扣除了本期永续

债利息15,092,465.77元。

注3：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贰仟壹佰柒拾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高峰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中汇会审[2026]6565号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26年02月12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高峰

经营场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
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特殊普通合伙

批准执业文号：33000014

批准执业日期：浙财会〔2013〕54号

1999年12月28日设立，2013年12月4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7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年12月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中汇会审[2026]6565号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继续有效一年。
for another year after



朱广明(320000100056)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y
月 /m
日 /d

年 /y
月 /m
日 /d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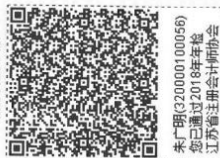
姓名 Full name 朱广明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09-0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929197609011213



证书编号: 32000010005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年 12月 08日
Date of Issuance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 05月 14日



姓名	李成锐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3-09-0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2422199309070535
Identity card No.	



李成锐(330000140373)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33000014037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 年 12 月 30 日

年 月 日